



#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XinKong International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3)



# 2025

年報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6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11
董事會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3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4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11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5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1
五年財務摘要	225
釋義	226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

王成先生(主席)  
譚杰予女士

###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行政總裁)  
魯昕政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 審計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關浣非先生(主席)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王成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譚杰予女士

## 執行委員會

陳慶華先生(主席)  
魯昕政先生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馬立山先生(主席)  
王成先生  
陳慶華先生  
魯昕政先生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關浣非先生(主席)  
陳慶華先生  
魯昕政先生

## 授權代表

魯昕政先生  
駱曉菁女士

## 公司秘書

駱曉菁女士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8號  
萬通保險中心17樓  
1703-1704室

## 居駐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兼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香港法律顧問

陳和李律師事務所  
香港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  
15樓A1室及13樓D2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股份代號

993

## 網址

[www.xinkong.com.hk](http://www.xinkong.com.hk)

#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雖保持增長態勢，但受地緣政治局勢緊張、逆全球化思潮影響，發展節奏有所放緩。中國內地經濟頂壓前行、穩中求進，為香港經濟發展提供堅實支撐，香港金融市場在複雜形勢下迎來新的機遇與挑戰。

本集團在控股股東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的堅強支持下，積極應對外部環境變化，緊抓港澳及跨境「大不良」投資領域的牌照業務機遇，以品牌更名為契機，推進業務轉型，著力培育專業化、差異化的發展優勢。

**過去一年，我們堅守主責主業，推動業務穩步發展。**一方面，嚴格落實存量資產清收化險工作要求，持續提升風險處置質效，深入挖掘存量資產價值，切實保障資產安全；另一方面，依托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大不良」主業資源優勢，緊盯港澳及跨境市場業務機會，加大市場營銷力度，充分發揮公司金融牌照功能與專業服務能力，為牌照業務轉型升級夯實基礎。

**過去一年，我們堅守合規底線，築牢風險管控屏障。**始終將合規經營作為企業發展的根本，把合規理念融入業務全流程、企業文化建設各環節，嚴格遵循香港市場監管要求，持續完善風險管控體系。積極應對外部環境不確定性，推進業務管理與風險管控深度融合，強化事前預判、事中管控、事後處置，切實保障存量項目安全運行，為公司轉型發展守牢風險底線。

過去一年，我們堅持精細管理，推動降本增效落地。以提升內部管理效能為目標，梳理優化業務流程，進一步完善內部管理機制。持續推進降本增效各項措施落地實施，強化成本費用管控，實現管理成本合理壓降，經營運行效率有效提升。同時，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組織員工參與各類公益活動，以實際行動履行社會責任，彰顯央企下屬企業的擔當。

潮起海天闊，奮楫正當時。展望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與地緣政治形勢依然復雜，香港市場營商環境仍面臨諸多挑戰，但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向縱深推進、內地與香港金融互聯互通持續深化的整體趨勢不變，跨境金融服務領域仍有廣闊發展空間。本集團將繼續秉承穩健經營的理念，依托控股股東資源優勢，持續深化業務轉型，不斷提升專業服務能力與核心競爭力。同時，進一步夯實合規風控基礎，優化內部管理，推動牌照業務提質增效，努力實現集團穩健發展。

王成

主席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

**王成先生**，41歲，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企業管理、特殊機遇投資以及不良資產經營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王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至二零二五年一月期間任中信金融資產資產保全二部副總經理。王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任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副總經理(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起牽頭經營工作)，於二零二五年二月晉升為總經理，並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二月歷任華融融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金融資產之全資附屬公司)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特殊機會投資部總經理以及該公司總經理助理，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先後在中信金融資產法律事務部、監事會辦公室以及辦公室工作。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獲中國政法大學頒授法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八年獲北京大學頒授法學碩士學位，具有豐富的法律知識。

王先生現時擔任前海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以及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686)之非執行董事。

**譚杰予女士**，41歲，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譚女士擁有豐富的人力資源管理經驗。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期間，譚女士於中信金融資產人力資源部工作，歷任高級副經理、高級經理、處室負責人。彼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任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綜合管理部總經理，為人力資源部門負責人。加入中信金融資產前，譚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期間於中國航天科工集團華航置業有限責任公司任人力資源主管。譚女士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二一年獲得Queen's University金融學碩士學位，具有豐富的人力資源管理和金融學知識。

###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47歲，自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為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彼目前亦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信控證券、信控資產管理以及信控融資之董事。陳先生於香港上市公司治理、資產管理、風險管理以及法律事務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起擔任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之副總經理，並曾先後兼任資產保全部總經理和境內業務部總經理，其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期間亦曾擔任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加入信控投資任副總經理，負責監督該公司資產管理部、併購融資部、直接投資部及資本市場部，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亦擔任該公司執行董事。在此之前，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期間於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歷任法律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辦公室主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七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魯昕政先生**，45歲，自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執行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魯先生於資產管理、證券交易、特殊機會投資以及風險管控等方面具備豐富的從業經驗。彼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彼目前也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信控證券、信控資產管理、信控融資以及Huarong International Fixed Income Fund SPC之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至十月曾任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總監兼董事會辦公室主任，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歷任華融融德(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業務管理部兼行政管理部總經理、風險總監。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任甘肅省白銀市平川區政府副區長。彼亦曾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審計部副經理、經理和高級副經理。魯先生先後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對外經貿大學，獲得法學學士、管理學學士和法學碩士學位，並持有中國法律職業資格，具備金融、法律和財務方面的專業知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70歲，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一九八零年在英國赫德斯菲爾德大學(現稱林肯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洪先生曾經服務德勤中國31年，彼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德勤中國主席一職前曾擔任不同的領導職位。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於德勤中國退任。洪先生於德勤中國任職時擔任了不同的領導職位，包括德勤深圳辦公室及廣州辦公室之辦公室主管合夥人。彼亦曾經為德勤中國之中國管理團隊成員。洪先生曾出任華南區審計主管兼華南區副主管合夥人(地區包括：香港、澳門、深圳、廣州、廈門及長沙)。彼亦曾任德勤國際的董事會成員。

洪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廣州註冊會計師協會顧問。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彼亦曾出任深圳市羅湖區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於彼退任德勤中國之主席職務後，中國財政部曾委任彼為諮詢專家。洪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終身會員。

洪先生現為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3662)、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667)、創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751)、冠中地產有限公司(聯交所：193)、以及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801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先生現亦擔任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獨立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聯交所：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18)上市。洪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擔任通通AI社交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聯交所：628)，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擔任吉星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聯交所：3395)，以及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擔任中國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1725)各自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擔任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608)之非執行董事。

**馬立山先生**，74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馬先生在現代大型企業及上市公司的經營和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馬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中國北京外國語大學。彼先後在中糧集團有限公司旗下若干大型合資企業出任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等職位。自一九九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馬先生出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聯交所：506)之執行董事。自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馬先生擔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馬先生出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

馬先生現擔任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918)以及築友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民築友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72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三月六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馬先生為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聯交所股份代號：886，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除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轉任為該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隨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辭任。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期間，他亦曾擔任上置集團有限公司(前聯交所股份代號：1207，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除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浣非先生**，68歲，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關先生於香港及中國金融及保險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中國保險港澳管理處、香港民安保險有限公司及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出任不同的高級管理層職位。關先生亦曾於交通銀行任職，包括擔任風險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信貸資產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貸款審查委員會主任委員、交通銀行香港分行副總經理、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董事、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及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關先生亦為吉林省人民政府經濟技術顧問。

關先生現出任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412)、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聯交所：1258)、新華匯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88)、大方廣瑞德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聯交所：75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亦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出任招商永隆保險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擔任粵港灣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39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一直為復旦大學保險研究中心的兼職研究員，彼自二零一三年起亦獲聘為該大學專業學位兼職導師。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起，關先生獲聘為吉林財經大學客座教授。關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起獲聘為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碩士研究生校外導師。關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獲武漢大學頒發經濟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為復旦大學理論經濟學博士後研究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日期後，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起不再擔任粵港灣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3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層

陳慶華先生及魯昕政先生分別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副行政總裁。彼等之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會」分節。

孫一立先生，48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孫先生在不良資產管理、風險管控、財務顧問方面有豐富經驗。孫先生曾任多職，包括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高級經理、資產經營七部副總經理，信控投資風險管理部、業務審查部及併購融資部部門副總經理，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資產管理五部部門副總經理。彼亦曾任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聯席董事，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總裁助理。孫先生獲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香港大學文學碩士學位和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 財務摘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9,688,000港元(上一年度：約92,441,000港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約274,019,000港元(上一年度：收益淨額約105,358,000港元)、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虧損淨額114,000港元(上一年度：零港元)及出售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收益為零港元(上一年度：虧損淨額10,030,000港元)。因此，上述收入、投資收益或虧損總額錄得虧損淨額約254,445,000港元(上一年度：收益淨額約187,769,000港元)。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754,406,000港元，上一年度之虧損額約241,044,000港元。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約1,153,192,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則為642,716,000港元。本年度虧損淨額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1)收入下降；(2)本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錄得大額淨虧損，而上一年度錄得淨收益；及(3)本集團一項貸款的預期可收回金額進一步下跌，本年度計提了大額減值損失。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13.2港仙，上一年度則為每股基本虧損7.4港仙。而由於本年度無攤薄性普通股，故並無就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疊加美國實施關稅措施等因素為環球市場帶來諸多不確定性，全球經濟分化復甦，外圍環境依然複雜多變。然而，中國內地於「穩中求進」框架下深化結構調整，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呈現溫和復甦的態勢。

### 證券

證券業務提供包括線上和線下證券交易、託管服務、融資和投顧服務。在複雜的經濟環境下，我們始終堅持合規運營，聚焦主業，加快業務轉型，並加大市場行銷和業務拓展力度。此外，持續加大業務協同，協助處置體系內存量項目股票相關資產，增加中間業務收入。

於本年度，證券分類收入約為4,855,000港元，上一年度約4,936,000港元。總收入和上一年度相比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零售客戶流失導致整體新股認購、佣金、融資利息等收入有所下降。證券業務分類業績本年度錄得虧損約3,22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溢利約14,736,000港元，主要由於孖展貸款客戶相關的抵押證券市值本年度下跌，需計提額外的減值撥備，而上一年度其市值增加，回撥較多的減值撥備。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涵蓋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基金管理服務，以及運用自有資金投資於股權、債權、基金及其他金融產品。二零二五年全年，儘管宏觀環境依然複雜多變，香港資產管理業務在整體上仍展現出穩健的增長韌性。受惠於南向資金持續流入、資本市場活動逐步回暖，以及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所帶來的正面效應，香港作為國際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進一步獲得鞏固。年內，本集團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在把握投資機遇的同時，亦持續強化各類風險管控措施，包括市場風險與信用風險的監控。通過加強項目巡訪、深化與客戶的溝通，確保存量資產的表現穩定。同時，本集團積極推進風險化解工作，採取訴訟追償、抵押物處置等方式，穩步壓降存量風險。在業務拓展方面，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不良資產領域的資產管理機會，聚焦央國企投融资需求及困境資產與企業紓困主題，力求實現穩健的投資回報。

於本年度，該分類收入約為14,833,000港元，上一年度分類收入則約為87,505,000港元，收入下降主要由於風險資產持續壓降導致資產規模下降，利息收入減少。由於部分投資項目的預計可回收金額下降或回收時間不確定性增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淨收益或虧損由上一年度淨收益約105,358,000港元變為本年度淨虧損約274,019,000港元。本年度該分類業績錄得虧損約786,439,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分類業績虧損約為184,072,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收入減少，以及本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錄得大額淨虧損，而上一年度錄得淨收益。

### 企業融資

本集團一方面積極推進牌照業務轉型，強化合規意識，加強風險管控，持續降本增效。另一方面與中國中信金融資產不良資產主業協同發展，爭取發揮工具性支撐作用，力爭逐步打造自身的差異化經營優勢，實現破局。

本年度由於部門職能定位以及人員的調整，企業融資分類並無產生收入(上一年度：零)。分類業績為零港元(上一年度：虧損約3,681,000港元)。

### 金融服務及其他

金融服務及其他業務包括在中國內地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其專注於透過向有關行業以融資租賃的方式，向符合中國產業政策和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性行業提供服務，以獲取租金收入。金融服務及其他業務本年度仍以回收存量項目為主，無新增項目。

於本年度，該分部收益為零港元(上一年度：零港元)及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錄得淨額約零港元(上一年度：虧損淨額約10,030,000港元)。受匯兌損益影響，該分部本年度錄得收益約12,548,000港元(上一年度：虧損約84,779,000港元)。

### 前景

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預計在分化力量中保持穩定，一方面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升級以及貿易政策轉變將繼續抑制經濟發展，另一方面技術投資激增、各國財政和貨幣支持，以及總體寬鬆的金融環境，將會帶來支撐作用。面對外圍環境的不確定性，中國內地和香港經濟難免受壓，但預計仍將保持穩中有進的態勢。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全球形勢，繼續把握市場調整過程中所浮現的特殊投資機遇，逆週期深耕「大不良」業務領域。資產管理業務方面，面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尤其是高利率環境可能較預期更為持久，本集團將依託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在不良資產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與協同優勢，進一步聚焦央國企合作、實質性重組及企業紓困等重點方向，積極推動逆週期下的資產管理業務發展，並探索輕資產運營模式，培育可持續發展的核心競爭力。證券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以服務現有客戶為主，致力進一步提高經營效率，持續提升合規運營水準，積極防控各類風險。企業融資業務方面，本集團計劃圍繞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的回歸主業務戰略，專注於不良資產行業，聚焦開展特色投行業務模式，利用跨境金融合作的機會，探索參與不良資產的跨境處置業務機遇，如協同提供財務顧問相關的服務。總體而言，本集團將大力拓展資產管理業務，同時強化證券業務與企業融資業務的協同合作功能，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服務，進一步打造自身的差異化經營優勢。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提升現有自有資金以及現有項目回收資金的使用效益，根據市場和本集團的實際情況，制定合理的資金管理策略，以清償部分貸款或再投資的方式，持續提升現有資產的運營效益，積極改善公司的經營業績。本集團亦將實施降本增效措施，加強費用管控。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8,709,586,011股，權益總額約為負3,434,81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負2,273,381,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定期審閱流動資金狀況，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和業務發展需要對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進行積極管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442,019,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413,122,000港元，已撇除分開存入指定銀行賬戶之客戶資金約121,28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518,000港元)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約6,33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34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中，7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以港元或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77%，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86%，其乃按借貸除以本集團之總資產計算。本負債比率變動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總資產減少及增加關聯借款規模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取得本金金額合共約1,311,173,000美元(相當於約10,203,4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79,173,000美元(相當於約9,929,603,000港元))之股東貸款及永續資本債券，以支持本集團經營業務。所有所得款項於緊隨完成後即時用於營運資金。該股東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797厘至6.86厘(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5.797厘至6.86厘)計息，並須於自年末起計四年至五年內(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年末起計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本集團擁有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人民幣貸款人民幣6,000,000元(相當於約6,64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貸款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約28,077,000港元))。該等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43厘(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5.43厘)計息，並須於自年末起計兩年內(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起年末起計一年至四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動用銀行授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提取銀行備用授信10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港元)，使本集團可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的流動資金。

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及銀行及其他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內部產生現金流量、現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外部借款)，本集團預計未來最少十二個月內就目前需要擁有充足營運資金。

就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之附屬公司而言，本集團確保各附屬公司均保持資金靈活週轉足以支持受規管業務經營，並預留足夠緩衝以於業務活動可能轉趨頻繁而引致流動資金需求上升時亦能應付自如。於本年度，所有持牌附屬公司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項下之流動資金規定。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定期存款(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獲得本集團之銀行貸款融資。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香港及海外主要業務均以港元及美元進行交易及入賬，而於中國內地之主要業務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及入賬。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此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就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負債而言，其他外匯風險相對甚微。因此，我們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屬可管理，而本集團將不時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重大證券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如下重大投資：

- (1) 持有裕承科金有限公司(前稱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民眾」)37,800股普通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6,000股普通股)及該公司發行之有擔保可換股債券(成本分別為3,213,000港元及388,93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3,000港元及402,630,000港元))。該公司股份合併(每20股原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其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末前出售54,000股合併股份。民眾為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9)，主要從事金融業務。本集團所持股份佔民眾股本權益0.01%(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股份及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分別為22,000港元及272,2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66,000港元及428,415,000港元)，合計約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8.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於本年度，本集團持有民眾股份的已實現及未實現公允價值虧損為8,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的未實現公允價值虧損為142,465,000港元。

本項重大投資並非主要持作買賣。該項目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信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投放作為一項長期投資，隨後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違約。民眾此前已進入臨時清盤程序並已委任一名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就該項目的質押物進行了對外詢價競標及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反映了近期報價。相關質押物的出售仍在進行中。

該項目於本年度回收款項約13,700,000港元。其公允價值之估算乃根據意向投資人報價、預期交割時間、交割可能性測算。由於該項目質押物為一家國內成立的中外合資證券公司非控股股權，其股東資質要求嚴格，導致可供選擇的合資格買家範圍很小，且相關股權變更需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此前預測的質押物轉讓未能如期實現，預計未來現金回收出現延後和不確定性較高，導致本年度公允價值下跌。

- (2) 持有公司型基金All-Stars SP IV A Limited(「基金I」)20,000股B類參與股份。投資成本為20,000,000美元。基金I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約為81.92百萬美元，主要資產為TUJIA.COM INTERNATIONAL(「途家」)股權，本集團持有的B類參與股份主要用於途家的E輪優先股投資。基金I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底到期，到期後實物分派5,342,255股途家的E輪優先股予本集團，該等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18,936,000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36,000美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2%)。後續本集團擬通過股權轉讓或二級市場出售等方式尋求退出機會。

- (3) 持有公司型基金All-Stars Investment Private Partners Fund L.P.（「基金II」）股份，投資成本為30,000,000美元，佔該基金的6.7077%。基金II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約為389百萬美元，主要資產為若干上市或非上市公司股權。該項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20,861,000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33,657美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1.0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0%）。

基金II目前正常運營，後續本集團擬通過股權轉讓或二級市場出售等方式尋求退出機會。

### 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 （一）減值撥備計提總體情況

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進行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預期信貸減值撥備金額乃按有關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並考慮各金融工具的預期未來信貸減值虧損計算。

本集團已就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設立信貸風險政策及流程，包括模型的設立及批准，以及假設及主要輸入資料的選擇和應用。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信貸風險對所持項目的影響，對相關項目在減值撥備計提中所處的階段劃分為第一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第二階段（出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第三階段（出現信貸減值）。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主要來自其他貸款與債務工具、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本集團持續關注其持有的其他貸款與債務工具、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若項目的貸款方或發行人出現逾期還款風險、抵質押物價值下跌或市場負面輿情等事件，本集團將深入調查了解事件的起因，並及時聯繫有關客戶採取提前還款、補充抵質押物等補救措施。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同時，本集團根據所了解收集到的項目信息核實項目在減值計提中所處的階段，第一或第二階段項目由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金額，第三階段項目按個別評估計提減值金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減值虧損淨額約234百萬港元，主要因以下各項產生：

- 一個孖展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訂立轉讓契據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轉撥至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該項目主要通過處置質押物方式實現回款。本集團通過接管人採取對外積極行銷手段接觸投資人，以未來預計現金流進行折現估算債權的可回收價值，該項目預期可回收價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大幅度下降，本年度計提減值撥備淨額約150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訂立的用於投資的一個固定收益類項目，主要抵質押物為持有境內麗江商舖的項目公司股權，該項目因持續逾期已於二零二一年中期被歸為第三階段。鑒於商舖空置率高企，本年度持有作為相關抵押品的項目公司股權淨資產估值下跌，以及該項目持續逾期，管理層預期麗江商舖估值在償付項目公司對外負債及各項處置費用後，項目的可回收性較低，出於審慎考慮，將計提的利息全數計提減值，該項目本年度計提減值撥備共約54百萬港元。
- 一個孖展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訂立轉讓契據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轉撥至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該項目主要抵押物包括一家香港上市公司股票質押。該項目本年度計提減值撥備約14百萬港元，主要考慮該項目債務人償債能力下降，管理層基於審慎性原則，結合項目風險分類、還款能力綜合判斷，按照內部政策適用的撥備率計提減值撥備。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風險及減值情況，並按照內部程序及時與管理層及／或董事會就相關事件對特定項目以及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進行溝通。同時，對於未收回之款項，本集團亦積極採取進一步行動進行追討，包括採取法律程序、出售抵押品等方式爭取從客戶收回款項。

### (二) 公募債券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本集團按照其投資策略不時投資公募債券，並根據相關會計準則下業務模式測試把公募債券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該等公募債券的公允價值均以公開市場交易價格計量。至於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本公司則依據會計準則制定第一、二或三階段劃分標準，由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根據前線業務團隊於其風險管理過程中所了解收集到的信息進行核實及評估，以決定該債券在預期信用虧損計提中所處的階段。

第一、二階段公募債券採用預期信用虧損模型確定減值金額，該模型由獨立第三方諮詢機構協助本公司構建，以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暴露作為預期信用虧損模型因子計量減值準備。對於第三階段公募債券，考慮到該等債券的公允價值已充分反映債券預期可回收價值，故按照債券年末市價確定減值計提金額。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於本年度計提減值撥備2,558,000港元，主要涉及的債券產品的投資成本為約225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為約70百萬港元，剩餘年期主要介乎一年至五年，票面年利率為0%至9%不等。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三) 融資租賃業務說明及減值撥備情況

#### **融資租賃項目減值撥備情況**

本公司透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聚(深圳)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前稱「中聚(深圳)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聚」)在中國內地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為本集團金融服務的其中一種業務形式。

中聚所提供融資租賃的主要模式為售後回租模式，即承租人以融資為目的將其自有物的所有權轉讓給出租人，再從出租人處租回的交易模式。在實踐操作中，承租人將租賃物設備出售給中聚並與之簽訂設備買賣合同，中聚支付價款並取得租賃物所有權；並與承租人簽訂售後回租合同，將租賃物出租給承租人，承租人按期支付租金予中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聚投放並存續的融資租賃項目共兩個，均在二零一七年投放。該等項目於同日之總賬面值為約7,894,000港元。該等項目佔本集團總資產約0.54%。

該等項目涉及車輛租賃及電線電纜加工領域，且涉及不同的交易對手方。從地域分佈來看，融資租賃業務均在中國內地，包括廣東等省份。

按照本集團目前業務發展策略和定位，融資租賃業務未來將以逐步回收存量項目為主，且本集團目前無計劃於近期投資新的融資租賃項目。

#### **融資租賃項目主要條款**

根據客戶的信用狀況與抵押物的質量釐定，各份售後回租協議的融資租賃項目一般年期為三到五年，年利率6.8%到9.75%。收取投放金額2%至7%的保證金，客戶按季度進行還款。

此外，應收融資租賃款以電纜生產設備、乘用車為抵押，另也提供公司股權質押。

### 融資租賃項目信用風險評估及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本集團所持所有融資租賃項目均就預期信貸虧損估計分類為第三階段。於本年度，本公司就各融資租賃項目之租賃資產及質押物的變現價值進行了分析及預測。本年度兩個項目共計提減值撥備約204,000港元。

### 關鍵內部控制措施

本集團在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時採取以下內控措施：

#### 1. 日常風險監測

中聚對已投放項目風險進行日常持續跟蹤監測，如租賃款支付出現任何延誤或債務人出現其他違反合同約定的情況，將啟動預警信號，中聚會將相關情況及時反映給本公司風險部門和管理層，並採取積極的化解措施。同時，中聚也會密切監控承租人和擔保人的經營及財務狀況，要求其每季度提供財務報表，並定期對債務人進行實地走訪和檢查，了解債務人經營動態、租賃資產狀況、項目進展等，對其進行持續風險評估和分析。

#### 2. 對拖欠項目採取行動

如發生逾期還款，中聚將向債務人發送貸款催收通知書，並與其保持密切溝通，及時向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和管理層通報最新進展，力爭在短期內尋求適當解決方案以解除或減輕項目風險。如雙方在指定截止時間前未能達成和解，風險未能得到緩解，則本公司會因應項目當時風險情況，採取包括法律訴訟、債權轉讓、引入投資方進行債務重組等多種方式。目前進入第三階段的融資租賃項目，本公司均已採取追償行動，並希望通過前述各種方式於將來退出項目。

##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3. 管理決策流程

本公司按照債權類項目管控要求對融資租賃項目進行管理。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持續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減值情況，及時與管理層及／或董事會就相關事件對特定項目的影響以及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進行溝通。本公司管理層每季度審議經風險管理部門審核的包括融資租賃項目在內的債權類項目風險分類結果，每半年審議經風險管理部門審核的融資租賃項目減值計提金額，並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董事會層面，審計委員會每季度均召開定期會議，與管理層討論減值項目情況，並就重大會計事項於中期及年終聽取外部審計師對審閱或審計結果的匯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則每半年召開會議，聽取有關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制度建設、重點項目風險動態及減值計提等情況匯報，並提出改進意見及建議，監督本集團風險與內控機制的持續完善。董事會就本公司半年度和年度財務報告作最終審批。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0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名僱員)。本集團於聘用員工及提供晉升機會時，會考慮包括工作性質、市場水平、僱員的相關經驗、個人專長及發展潛質等在內的多個維度，亦會參考市況、公司業績、員工個人表現及履行合規要求等指標酌情發放激勵及獎金，旨在獎勵員工的貢獻，並挽留及激勵具備較強能力、擁有豐富經驗的僱員繼續為集團創造價值。本集團提供的其他福利包括並不僅限於團體醫療計劃、團體人壽保障等。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不斷學習發展的環境。本集團為員工安排內部及外部的多維度培訓和發展計劃，亦向合資格員工提供業餘進修學習獎勵，鼓勵員工進行自主學習，不斷提升自我價值，以應對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需要。

董事謹此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利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之牌照(第1、4、6及9類牌照)經營其業務。

##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113至224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及第11至22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論述及分析」，及其中所載之論述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225頁，有關數據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該概要不屬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

###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詳情載於「管理層論述及分析－財務回顧－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永續資本證券被分類為股本工具，原因為該等工具尚未到期，而且本公司可酌情永久推遲付款分派。

### 債券發行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 股權掛鈎協議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且亦無股權掛鈎協議。

###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第11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之條文，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供分派儲備(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稅務寬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因其持有有關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務寬免或豁免。

## 慈善捐贈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或其他捐贈(二零二四年：零)。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營業額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74.49%，而當中計及之最大客戶應佔營業額約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33.59%。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並無於本集團最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由於本集團從事提供金融服務業務，董事認為，披露本集團主要供應商詳情並無價值。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集中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其業務營運主要依賴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市場環境。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信用風險，本集團業務之交易對手經營、財務等情況發生不利變化可能導致信用違約的產生；(ii)市場風險，可能由於利率、貨幣、市場波動導致本集團投資資產之價格波動；及(iii)法律合規風險，本集團發展業務或進行存量業務處置過程中，可能出現與交易對手之法律糾紛，或因未能及時符合業務適用之監管條例、規定可能引發之合規風險。

本集團業務團隊對其管理業務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負主體管理責任，風險管理部履行監督、統籌職責，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集團業務整體風險情況。業務團隊在進行存量業務調整、處置或開展新業務前，應提交團隊盡調分析之材料，於取得集團業務評審、法律、合規、風險管理、財務相關部門意見及完善方案計劃後，將方案計劃呈報本集團管理層討論決策，風險管理部後續也將監督跟進方案計劃執行情況。

本集團之合規部門負責訂立集團政策廢改立計劃及向本集團管理層、業務團隊提供合規建議，確保本集團經營符合監管規定，同時本集團亦聘請外部律師就本集團業務提供法律專業意見及相關支援。

### 環境政策

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透過鼓勵僱員盡可能減少耗電及耗紙、減廢以及使用環保產品，致力保護環境。作為負社會責任的公司，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致力於嚴格遵照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及規例。相關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7至103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遵守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之合規部門為本集團訂立並執行合規政策，並向本集團管理層及相關業務團隊提供合規建議。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確保相關業務團隊進行各項潛在業務交易時均符合適用法律、規例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反洗錢條例及外國賬戶稅務合規法案。本集團亦委聘外部顧問就適用於本集團及其業務之法律、規例及規則之發展提供意見。

於本年度內，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悉，並無出現本集團嚴重違反或未有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及規例之情況。

### 與僱員之關係

本集團重視僱員所擔任之特有職務及員工之價值。除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良好工作環境並組織休閒活動，以便與僱員建立深厚關係。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不同培訓，包括內部培訓以及由專業機構提供的研討會，以提升僱員的職業發展。有關僱傭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7至103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與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以維持穩健業務及資產增長以及長遠盈利能力。

##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之在任董事如下：

### 非執行董事：

王成先生(主席)

譚杰予女士

###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行政總裁)

魯昕政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包括其於本公司控股股東擔任之高級管理層職位(如有)，請參閱本年報第6至10頁。

全體董事均按指定任期獲委任，及須於彼等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其後須根據細則於後續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各董事應有權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就其於履行其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招致或其他就此涉及之一切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獲得彌償保證，惟彌償不得延伸至可能與所述人士之任何故意疏忽、故意違責、欺詐或不誠實有關之任何事宜。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安排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適當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並按特定任期委任，任期均不超過三年。

根據細則，所有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任何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於一年內不付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利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D2）於本年度或年末存續。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目的為或其中一個目的為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藉購買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受益之安排。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薪酬以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方式支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支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薪酬乃按其職務及職責、本公司表現及當前市況及趨勢等有關因素釐定。

董事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 (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權益	4,441,556,104 (L)	51.00%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4,441,556,104 (L)	51.00%
佳擇(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611,438,440 (L)	29.98%
Camellia Pacific(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830,117,664 (L)	21.01%
Shinning Rhythm Limited(附註2)	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中國信郵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 公司)(「信郵海外」)(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中信金資致遠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前稱華融致遠投資管理有限責任 公司)(「致遠」)(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雄連企業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29,000,000 (L)	1.48%
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46,220,529 (L)	7.4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9,000,000 (L)	1.48%
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3)	受控制公司權益	775,220,529 (L)	8.90%
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天元錳業有限公司(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元資產管理」)(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96,517,500 (L)	11.44%
賈天將先生(附註3及4)	受控制公司權益	1,771,738,029 (L)	20.34%
東菊鳳女士(附註3及4)	配偶權益	1,771,738,029 (L)	20.34%

(L) 指好倉

附註：

- 1,830,117,664股股份及2,611,438,440股股份分別由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實益擁有。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由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全資擁有。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分別由中國中信金融資產擁有84.84%權益及致遠擁有15.16%權益。致遠由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及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實益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雄連企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29,000,000股股份、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持有的646,220,529股股份及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996,517,500股股份抵押予Shinning Rhythm Limited，而天津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37,359,400股股份抵押予Tian Yua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而Tian Yua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已轉授相關抵押權益予Shinning Rhythm Limited。Shinning Rhythm Limited為信郵海外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信郵海外則為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由致遠擁有91%的權益。致遠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信郵海外、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致遠及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各自被視為於Shinning Rhythm Limited持有的2,009,097,429股相關股份的保證權益中擁有權益。
- 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或當作於(i)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持有82%權益之雄連企業有限公司所持有129,000,000股股份；及(ii)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所持有646,220,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為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雄連企業有限公司及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實益擁有的775,220,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96,517,500股股份由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而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為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擁有99.96%的權益。因此，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天元錳業有限公司、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持有的996,517,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觸發披露義務的與本公司控股股東的特定表現有關契約之銀行融資。

### 重要合約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與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要合約。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合約。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本年度已採納有關原則並一直遵守及落實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報告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循公開途徑可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報告期間結束事項

本年度結束後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已連續五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經考慮本公司業務發展、審計服務需求及成本效益等實際情況，董事會認為及建議輪換核數師。安永已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除上文所述外，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核數師概無發生變動。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彼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受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王成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公司相信以開明及負責之態度經營本集團之業務並奉行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長遠利益。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有關原則並一直遵守及落實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其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姓名及職務載於本年報第2頁。

董事均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每半年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之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多元化技能、專業知識及經驗。彼等於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提出的意見及參與，為本公司於制定策略及政策時提供了獨立、富建設性及有見地的意見，進而確保顧及全體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已在其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最新之董事名單，並列明董事之角色及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均有明確說明。

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相關重大關係)。

##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有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

### (a) 委任新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從各種途徑甄選董事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晉升、調任、由管理層其他成員和外部招聘代理人推薦，並將在評估及甄選任何候選人擔任董事時考慮以下標準：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之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下的多元化要求；
-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上市規則要求董事會須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及參考上市規則內列明的獨立指引候選人是否被視為獨立人士；
- 候選人的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願意及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委員的職責；及
- 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的其他各項因素，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可不時在適用情況下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而採納及／或修訂有關因素。

屆時提名委員會應就委任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如適用)。

就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任何人士而言，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標準評估該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如適用)。

**(b)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在董事會會議的參與程度及表現。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亦應檢討及確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上述標準。

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舉或重選某人士為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會按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及規則要求披露候選人的有關資料。

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提名政策，並於適當時候就其修訂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以切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的目的及業務需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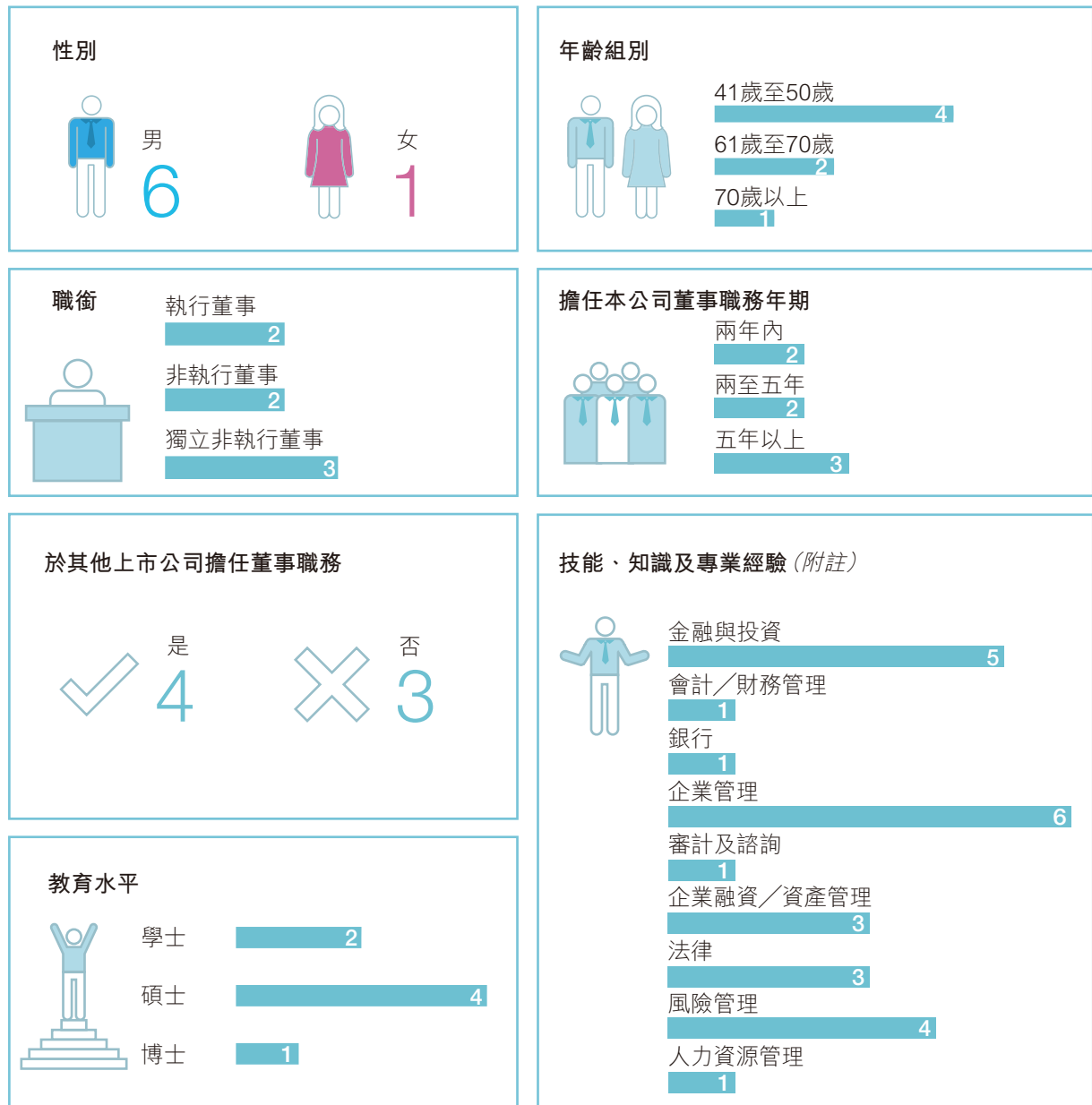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

本公司認為，多元化為廣泛概念，並相信多元化觀點可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而達致。所有董事之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基準，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所需技能及經驗。最終決定會根據獲甄選候選人將會為董事會帶來之價值及貢獻而作出。

因應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非執行董事譚杰予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成員。董事會相信委任譚女士可加強提名委員會的成效及多元化，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整體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之多元化分析載列於下表：



附註：董事可能具備多項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及該分析乃根據七名董事於本年度的多元化情況編製。

本公司董事會之上述成員具有多元化專業、教育及文化背景，令彼等為董事會提供多元化之決策意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目標之完成情況並適時檢討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本公司亦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推動員工隊伍各個層面的多元化。本公司為所有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且不會因性別、種族、年齡、國籍及多元化的任何其他方面受到歧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所有員工隊伍中(包括高級管理層)女性員工與男性員工的佔比分別為約70%及30%。有關本集團共融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發展動力：打造卓越團隊一節。

### 董事及高級人員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合適之責任保險，就本集團各董事及高級人員因公司業務所承擔的任何法律行動提供保障。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之策略發展及釐定本集團之目標、策略、政策及業務計劃。留待董事會處理的事宜為影響本公司整體戰略政策、財務及股東關係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審議業務計劃、風險管理、內部監控；
- 中期及全年業績的初步公告，以及中期報告及年報；
- 股息政策；
- 主要企業活動，如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關連交易；及
-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推薦。

董事會可將部分職能及職責委派予執行委員會，將特定的日常營運責任委派予管理層，並指定須取得董事會批准的事宜。董事會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明確指示，並定期檢討授予管理層之授權以確保其適當且繼續對本集團整體有利。管理層須就其重大決定、發現或建議向董事會報告，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於採取任何行動前尋求董事會之批准。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規定，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本年度內，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A.2.1段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的情況。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個季度舉行一次，以討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全年之暫定會議時間表會於每年初提供予董事。此外，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召開前均發出不少於14天之通知及初步議程，會議最終議程連同董事會相關文件均確保於會議前不少於3天發出，令全體董事均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以供列入議程。董事會主席亦確保於每次會議前及時向全體董事提供充分資料及全體董事適當知悉董事會會議所提呈之議題。本集團之管理層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解答董事提出之任何查詢。於任何時候，董事會及各董事均可自行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獲取更多資料。

本年度內，董事會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及一次臨時會議。個別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b>非執行董事</b>	
王成	5/(5)
譚杰予	5/(5)
<b>執行董事</b>	
陳慶華	4 <sup>附註1</sup> /(5)
魯昕政	5/(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洪嘉禧	5/(5)
馬立山	5/(5)
關浣非	5/(5)

附註1： 陳慶華先生於一次董事會會議上透過委任代表進行投票。

董事均掌握有關及適時資料，並可在有需要的情況下索取進一步資料或尋求獨立專業顧問意見以協助其履行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可取得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支援，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文件及有關材料並確保董事會的運作符合程序。董事獲足夠時間在董事會會議上進行討論。對於董事提出之疑問，管理層盡可能作出迅速及全面的回應。本公司認為年內已有效實施前述機制，令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所考慮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之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通過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進行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沒有涉及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董事會會議。

公司秘書負責撰寫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對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之事項及達致之決定作出足夠詳細之記錄，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顧慮或所表達之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及／或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的草擬本及最終版本於會議舉行後合理期間內發送予全體董事及／或各自的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便提出意見及記錄。所有有關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並於董事要求時供其查閱。

### 主席與行政總裁

為增強彼等各自之獨立性、問責性及職責性，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已區分。目前，王成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陳慶華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其有效運行，以確保董事會適時及具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本公司鼓勵董事積極參與所有董事會及彼等為成員之董事委員會會議。

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並無其他董事在場的會議。於本年度，王成先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參加的會議，以就董事會會議所討論之事項進一步交流觀點及意見。

行政總裁在管理層支持下，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包括制定及建議本集團之策略及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以及實施經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批准之重要策略及政策。

# 企業管治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並已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最少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委任函按不多於三年的特定任期獲委任。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於股東週年大會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已向其董事發出正式委任函，當中載有董事委任之主要條款。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作出之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如欲重選任何目前／將會在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將於通函內說明該名董事仍能夠投放足夠時間處理董事會事務的原因。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全面之就任須知及資料，以確保彼適當了解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以及彼於相關法規、法律、規則及規定下之職責。本公司持續提供董事發展及培訓，以使彼等能夠適當履行職責。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及每名董事履行其職責。此外，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於本年度，本公司為董事、管理層及相關員工組織一次培訓課程，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講解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的近期更新以及聯交所的執法案件，作為持續專業發展的一部分。本公司亦通過傳閱材料，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以確保本公司之監管合規性及加深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認識。

董事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所接受之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	培訓類別
王成	B
譚杰予	A, B
陳慶華	A, B
魯昕政	A, B
洪嘉禧	A, B
馬立山	A, B
關浣非	A, B

A – 出席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相關之研討會／會議／論壇／簡介會／工作坊／課程

B – 閱讀與企業管治、最新監管規定以及董事職責及責任相關之刊物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僱員，負責安排董事會程序以及促進董事會成員、股東和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本年度內，駱曉菁女士擔任公司秘書，彼已完成上市規則第3.29條所規定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六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董事會轄下的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各董事委員會之最新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組成，並由洪嘉禧先生擔任主席。

概無本公司現任核數公司的前合夥人／主理人於不再擔任核數公司合夥人／主理人後兩年內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亦於本集團審計範圍事宜方面充當董事會與本公司內外部核數師之間之重要橋樑。

審計委員會定期與管理層、外聘核數師及顧問會晤，考慮並商討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制度及合規情況。

本年度內，審計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委員會成員亦獲安排和管理層不在場之情況下與外聘獨立核數師進行單獨交談。個別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洪嘉禧(主席)	4/(4)
馬立山	4/(4)
關浣非	4/(4)

本年度內，審計委員會主要執行下列工作：

- 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並討論及批准相關財務報告；
- 審閱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之二零二四年年度審計報告及二零二五年中期審閱報告；
- 審閱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之二零二五年年度審計計劃；
- 審閱本公司外部顧問之二零二五年內部控制審閱計劃；
- 與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會面，討論其對本集團所進行之審計工作；

- 評估建議委任之新任外聘獨立核數師，並就委任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內部控制審閱報告(涵蓋本集團多個營運及管理方面之內部監控制度評估)；
- 就中期及年度會計及財務匯報事宜與管理層溝通；
- 討論內部控制顧問及外聘獨立核數師提出之事項，確保執行適當推薦意見；
- 審閱本集團財務報告及內部審核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是否充足；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的情況。

本公司為審計委員會履行其職責提供充足資源。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於外聘核數師之選任、委任、辭任或罷免方面概無意見分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業績且並無意見分歧。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洪嘉禧先生及馬立山先生組成，並由關浣非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責任主要包括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為發展薪酬政策及架構制訂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確保概無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有關薪酬將參照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狀況釐定。薪酬委員會亦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每年審閱現行薪酬政策，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薪酬待遇，而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如有)後集體負責釐定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個別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關浣非(主席)	2/(2)
洪嘉禧	2/(2)
馬立山	2/(2)

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就高級管理層之獎勵花紅及薪金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向董事會建議酌情批准有關薪酬及／或袍金、獎勵花紅及薪金。薪酬委員會亦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有關董事薪酬及最高酬金人士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董事會主席王成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譚杰予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組成，並由洪嘉禧先生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主要包括根據董事會主席之推薦意見考慮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甄選標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根據董事會主席之推薦意見物色適當合資格擔任董事之人士，並甄選董事候選人或就甄選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根據董事會主席之推薦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根據董事會主席之推薦意見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於作出推薦候選人時將考慮(其中包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個別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洪嘉禧(主席)	2/(2)
王成	2/(2)
馬立山	2/(2)
關浣非	2/(2)
譚杰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本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審議並向董事會建議須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的董事膺選連任，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審議委任高級管理層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作出酌情批准。

####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現由兩名執行董事陳慶華先生及魯昕政先生組成，並由陳慶華先生擔任主席。

執行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能為董事會獲授權並轉授予執行委員會作出投資決策，處理董事會主席認為非必須通過定期董事會會議，或來不及通過臨時董事會會議處理之有關事項，及處理任何其他由董事會臨時授權執行委員會處理之事項。

本年度內，執行委員會審議及批准銀行賬戶管理及董事會授權之其他日常事項。並無舉行執行委員會會議。所有事項乃以書面決議案方式傳閱至執行委員會委員以供考慮及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立山先生、董事會主席王成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陳慶華先生及魯昕政先生組成，並由馬立山先生擔任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職能如下：

- 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風險承受能力聲明、風險原則及其他風險相關事宜(包括合併、收購及出售事項等策略性交易)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與管理層商討風險管理系統之範圍及質素，以及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維持系統有效；
- 應董事會委派或自發地審議有關風險管理事宜之重大調查發現及管理層對該等調查發現之回應；
- 審批本公司之風險政策及風險容忍度，審閱風險報告並審視風險容忍度及政策之違反情況；
- 審議與本公司業務及戰略有關之新增風險，並評估是否設有適當安排以便有效控制及緩減風險；
- 檢討及評估本公司用於識別、計量及監控風險之風險管理框架、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充足度及成效；檢討及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緩減工具之成效，包括企業風險管理計劃、風險管理系統、與風險管理有關之內部審計功能及本公司之應變計劃等；確保上述檢討及評估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及
- 檢討本公司之資本充足率及償付能力。

本年度內，風險管理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個別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馬立山(主席)	2/(2)
王成	2/(2)
陳慶華	2/(2)
魯昕政	2/(2)

本年度內，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及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足度及成效，並審閱二零二六年度之風險管理工作計劃。尤其是，風險管理委員會與管理層商討有關本公司業務、策略及風險管理事宜之新增風險之任何重大調查發現，並就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提出改善建議。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現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陳慶華先生及魯昕政先生組成，並由關浣非先生擔任主席。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主要包括檢討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願景、目標、策略及重大政策，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批准；檢討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風險及機遇評估，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監督可持續發展策略的實施；定期評估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進度和績效，就可持續發展績效向董事會匯報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審閱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年度內，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期間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討論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戰略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個別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關浣非(主席)	1/(1)
陳慶華	1/(1)
魯昕政	1/(1)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按照監管部門的相關法規要求，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持續完善由股東大會、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構成的治理架構，並建立了具備明確職責及報告程序的風險管理架構，用以識別、防範和降低影響本集團達成目標的風險。

- 董事會知悉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評價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負責評估和釐定本集團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和監察，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監督該等系統的有效實施和內部監控自我評價。
-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日常運作，並向董事會確認該等系統的有效性。相關管理職能部門負責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的具體實施和日常工作。
- 內部審計人員／外聘機構負責對內部監控體系的運行情況開展定期評價並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本集團不斷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各項制度，逐步優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流程，持續健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具體體現於以下個方面：一是持續深化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建設，修訂更新風險管理制度，確保重點領域、重要流程不留制度空白；二是針對本公司現有及計劃開展的業務模式進行風險識別及風險評價；三是由法律、合規、風險、財務部門負責對公司及業務層面風險進行定期監測、監督和管控；四是由公司管理層及中台職能部門組成的經營決策委員會負責業務審核及風險評估；五是由內部審計人員或外聘機構對內部監控系統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檢查和監督。本集團始終堅持推行全面風險管理理念，形成了事前檢查及防範、事中控制、事後監督的風險管控體系，同時，三道防線各司其職，透過不定期對風險點進行識別、評估、監測及應對，以防止、減弱及降低風險可能帶來的影響，並通過發現的問題進一步對制度體系進行查漏補缺和完善修補。

本集團堅持以服務業務轉型發展為重點，持續推進內部控制體系建設，不斷夯實合規管理工作基礎。一是抓牢抓實重點領域合規管控，推動公司治理與內部管理進一步融合，促進公司業務差異化經營、特色化展業。二是定期組織開展制度後評估，及時發現制度建設的薄弱環節，切實做好外規內化相關工作，進一步夯實公司管理的制度基礎。三是充分發揮三道防線的協同作用，積極探索共抓共管的工作方法，有效防範和化解內控合規風險隱患。四是堅持正面引導與反面警示相結合，動態跟蹤傳遞監管重點和業界信息，組織開展合規培訓和重要制度解讀，培育全員共同防範合規風險價值觀。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和自我評價，有關檢討工作是以有關監管機構的指引為基礎，根據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資訊與溝通及監督活動的五項內部監控元素進行評估，涵蓋多個重要領域的監控及措施，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管理功能；檢討範圍還包括本集團內部監控、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的足夠性、員工資歷和經驗及培訓。有關的內控檢討，由本集團內部各職能部門自我評價，內部審計人員及／或外聘機構對檢討過程及結果進行檢查及評價。根據有關檢討和評價結果，管理層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

### 問責性及審計

董事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集團各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並確認當中所載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在編製本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在管理層協助下選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使用，批准採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有關知悉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有關其申報責任，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4至112頁之核數師報告)不同，但兩者應一併閱讀。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項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收取的審計費用概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審計服務	1,980	2,800
中期審閱服務	500	1,100
非審計服務(包括稅務及其他專業服務)	-	-

## 高級管理層酬金

除董事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本年度之年度酬金範圍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當中載有本公司擬就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純利作為股息之原則及指引。

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應考慮下列有關本集團之因素：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量狀況；
- 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盈利；
- 資本要求及開支計劃；
- 股東利益；
- 任何派付股息之限制；及
- 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之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派付比率，且概不保證將於任何特定期間將建議派付或宣派股息。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惟須遵守細則及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董事會將在合適情況下不時檢討本政策。

### 與股東之溝通

董事會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闡明本公司有關股東溝通之原則，以確保股東準確且及時了解本公司全面及易於理解之資料(包括本集團之策略、業務、主要發展及財務表現)，使彼等能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作為股東之權利。本公司旨在與股東保持公開及透明之溝通，並鼓勵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之股東大會。

本公司主要透過公司通訊(如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以及通函)、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以及在本公司網站上之披露向股東傳達資料。本公司以電子通訊方式向股東發佈公司通訊。有關通訊會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上載到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股東有權選擇英文及／或中文版本，或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

本公司向股東提供熱線電話、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等本公司之詳細聯繫方式，以便彼等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之查詢。彼等亦可透過該等方式向董事會發出查詢。此外，登記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股份及股息之查詢，可聯絡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讓董事可與股東會面及溝通。本公司確保股東之意見可傳達至董事會。股東大會主席就各項須於大會審議之交易提出單獨決議案。本公司不時檢討股東大會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股東大會通告應於會議前於規定時間內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而相關之通函亦載列各項建議決議案詳情及上市規則及公司細則所規定之其他相關資料。

股東大會主席行使細則所賦予的權力，就各項建議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在作出投票表決前，大會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投票結果會於股東大會舉行當日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並認為本公司為投資者提供多種渠道供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供投資者表達意見及觀點的渠道。本公司亦積極回應投資者的反饋。據此，本公司認為年內實施的股東通訊政策屬充分有效。

本年度內，本公司曾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及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個別董事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所舉行會議次數)
<i>非執行董事</i>	
王成	2/(2)
譚杰予	2/(2)
<i>執行董事</i>	
陳慶華	2/(2)
魯昕政	2/(2)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洪嘉禧	2/(2)
馬立山	2/(2)
關浣非	2/(2)

##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溝通的機會。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於董事會釐定的時間及地點舉行。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請求之日期持有不少於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之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請求中指明之任何事務，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建議或動議一項決議案。

有關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遞交有關請求後21日內仍未落實召開有關大會，則呈請人本身可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4(3)條之規定自行召開有關大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透過郵寄至本公司在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萬通保險中心17樓1703-1704室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comsec@xinkong.com.hk並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之方式向董事會發送彼等查詢及關注事項。

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會轉交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圍內事項有關之通訊，以及向高級管理層轉交與日常業務事項(如建議及查詢)有關之通訊。股東亦可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其查詢。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

倘股東於遞交有關建議書當日持有於遞交當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則可於股東大會提出除建議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外之建議。建議書須列明建議書目的並須由提議人簽署。股東可於董事會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三個營業日內向公司秘書遞交有關建議書。

### 股東建議董事人選之程序

股東亦可建議董事人選，有關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 憲章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最新版本，均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矢志實踐可持續發展理念，並將此理念全面融入發展戰略與營運之中。本集團按年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全面闡述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管理及可持續發展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及其成效。本報告作為與持份者溝通的重要平台，致力加強相互聯繫，共同推進可持續發展工作。為便於讀者查閱，本報告末端設有內容索引，詳列各項重要資訊。

## 報告範圍

報告範圍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二零二五財年」，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香港的業務營運，當中包括證券、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等業務。本報告匯報範圍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五財年的主要營運地點均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60號。

## 報告原則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編製。本報告嚴格遵守《指引》中的「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以「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四大匯報原則為基礎，確保報告內容完整及準確。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採取分階段的方式推進氣候相關披露，並致力遵守以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小組(TCFD)框架為基礎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持續發展披露準則。有關工作將持續聚焦於評估現行氣候相關流程，並加強未來披露的穩健性。

報告原則	釋義	應用
重要性	報告應重點披露對本集團及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的ESG議題。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財年進行重要性評估，透過諮詢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注和期望，以識別關鍵ESG議題。評估結果已提呈本集團管理層審閱，以協助制定報告框架和有效的可持續發展策略。詳情請參閱「重要性評估」章節。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原則	釋義	應用
量化	報告的關鍵績效指標及其數據應可予計量，並適當地提供歷史數據，以便比較及評估ESG政策及管理系統之效益。	在可行情況下，本集團已披露ESG方面的可量化關鍵績效指標（「KPIs」），並在績效表的註腳中提供計算準則、方法及參考來源。碳排放的計算均按照《指引》及國際認可的標準進行，以確保所有KPIs和數據的準確性。
平衡	報告應不偏不倚地匯報ESG方面的表現，讓報告讀者客觀地評估本集團的整體績效。	本報告以客觀公正的方式編製，確保所披露的資訊準確反映本集團在ESG方面的表現，全面展示二零二五財年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成果及需改進之處。
一致性	報告的披露和統計方法應保持一致，以便日後能就相關數據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除非另有說明，本集團在各財政年度均保持一致的數據匯編、核實及計算方法，以便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 審閱及批准

本報告中所披露之資料乃經由以下多個渠道進行收集及整理：

- 本集團內部政策文件及營運數據
- ESG措施實施之反饋報告
- 持份者問卷調查所得之可持續發展實踐相關資訊

為確保報告內容之準確性及可靠性，本集團已實施嚴謹之內部監控及審查程序。本報告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審閱及批准。

### 發佈形式

本報告以繁體中文及英文兩個語言版本進行發佈。若在內容理解上存在差異，請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包含本報告之年度報告已上載至「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inkong.com.hk](http://www.xinkong.com.hk))。

### 意見反饋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意見，並期望藉本報告促進與持份者之溝通，謹此誠邀閣下給予意見。如閣下對本報告的內容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透過[ir@xinkong.com.hk](mailto:ir@xinkong.com.hk)與本公司聯絡。

### 董事會聲明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雖仍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與貿易政策轉變的陰影下緩步復甦，前行道路依然充滿挑戰。然而，隨著全球供應鏈進一步重構與數字化轉型的加速，加之中央政府持續深化改革，大力推動高質量發展，並適時推出有效的宏觀調控政策，市場整體展現出較強的韌性。在此背景下，投資者預期趨向審慎樂觀，金融市場迎來結構性優化的新機遇。本集團充分發揮自身專業優勢，務求在波動的市場環境中尋找新的增長點，打造差異化的競爭優勢。

面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持續性挑戰及中央政府深入推進的「雙碳」戰略，本集團持續推進其可持續發展策略。氣候變化不僅對全球生態系統造成深遠影響，更為金融市場帶來新的風險與機遇。我們已建立較完善的ESG管理框架，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融入業務發展戰略及營運決策中。通過定期的重要性評估以及與持份者的持續溝通，我們有效識別和管理相關風險與機遇，並制定針對性的應對策略，同時不斷完善和優化我們的ESG管理體系，確保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道路上穩步前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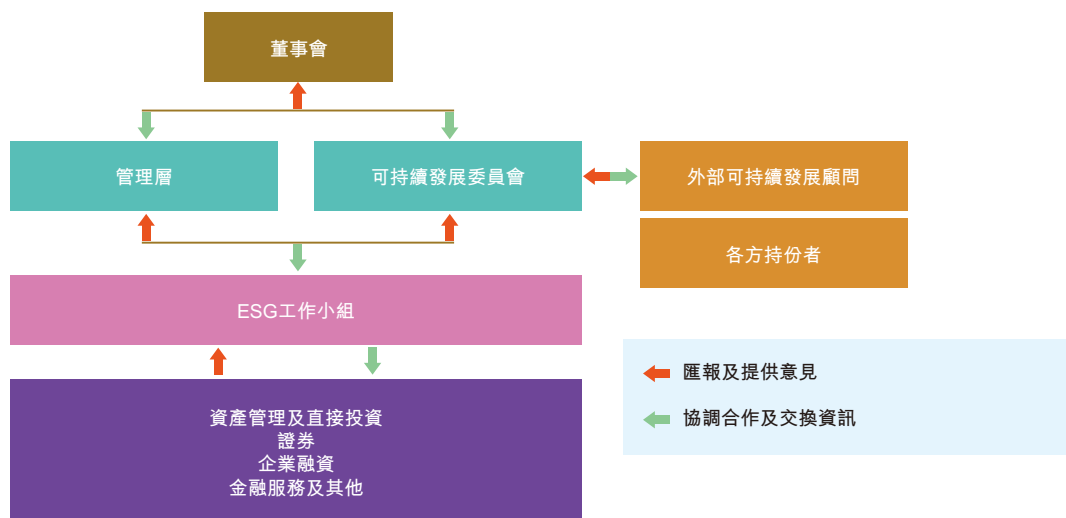
作為負責任的金融企業，本集團在追求業務增長的同時，堅守商業道德，嚴格把控合規風險，並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我們重視ESG投資機遇，審慎評估投資組合的環境及社會影響。在人才發展方面，我們持續完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為員工提供專業發展機會。同時，本集團積極參與社區建設，推動環境保護，為實現低碳經濟轉型作出貢獻。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深化ESG戰略，制定更具體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把握市場機遇，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我們相信，通過不斷完善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將能在經濟轉型中提升競爭優勢，實現更大的發展突破。

### 可持續發展管理方針

本集團一直以來積極把握市場機遇，通過完善的ESG管治架構提升競爭優勢。我們將持續優化ESG管理系統，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入業務戰略，提升市場競爭力的同時，有效管控環境及社會風險，實現可持續增長。透過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機制及創新業務模式，本集團致力在快速發展的市場環境中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

#### 可持續發展管治框架



### 董事會

作為最高的管治機構，本集團董事會負責全面監管及領導ESG的重要事宜及決策，以確保政策執行進度和風險管理的有效性，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董事會主要負責：

- 督導本集團就有關環境和社會影響的戰略部署、發展方向和執行表現；
- 審視可持續發展風險管理系統；及
- 評估並推動將ESG考量因素納入業務發展和決策流程中。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根據《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其成員則由董事會委任，以確保順利落實可持續發展的措施。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負責：

- 檢討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願景、目標、策略、重大政策；
- 檢討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風險及機遇評估；
- 每年審閱ESG報告，定期評估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目標進度和工作績效；
- 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常規與ESG戰略保持一致；及
- 向董事會匯報其他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重要事宜及提出建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ESG工作小組

本集團的ESG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由行政總裁擔任組長，並由不同部門代表擔任成員，包括綜合管理部門、金融科技部門、行政事務部門、內控合規部門和風險管理部門。工作小組主要負責：

- 制訂及執行ESG戰略、政策及措施；
- 協調各業務部門識別及管理可持續發展風險；
- 籌備年度ESG報告；及
- 檢視和總結工作成果，以向董事會及／或其下設委員會匯報表現、工作進度和提出改善建議。

### 可持續發展風險及合規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通過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確保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董事會作為最高管治機構，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協助下，定期評估及優化相關系統的有效性。於二零二五財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在董事會的帶領下，進一步加強了ESG風險管理框架，逐步將環境及社會因素融入風險評估體系中，確保集團有能力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長遠建立集團的氣候韌力。詳細披露請參考<氣候變化>一章節。

在合規管理方面，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合規管理制度。通過定期的內部審查及外部評估，我們持續監控合規表現，及時識別和應對潛在風險。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重大違規事件或貪污訴訟案件，展現了我們在合規管理方面的成效。相關的法律法規如下：

層面	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環境	《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水污染管制條例》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殘疾歧視條例》、《種族歧視條例》、《性別歧視條例》
健康與安全	《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工傷保險條例》
產品責任	《商品說明條例》、《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供應鏈管理	《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
反貪污	《防止賄賂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適用於持牌法團及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可持續發展方針及目標

作為負責任的金融機構，本集團積極響應全球可持續發展趨勢，將ESG理念融入業務發展戰略。本集團始終堅持對企業責任的承諾，並秉持嚴格的ESG管理原則。我們對ESG戰略進行檢討和優化，制定清晰的政策目標和具體行動計劃。透過積極回應市場變化、行業發展趨勢，以及持份者的意見，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發展方向，致力為可持續發展作出更大貢獻。



##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的重要組成部分。於二零二五財年，我們保持與各持份者的溝通互動，通過多元化的溝通渠道收集意見，以識別及應對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與機遇。

### 日常溝通

為加強與持份者的聯繫，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溝通機制，通過定期會議、問卷調查、電子平台等多種渠道，與持份者保持緊密對話。這些持續性的溝通有助我們及時調整ESG管理策略，確保能滿足各方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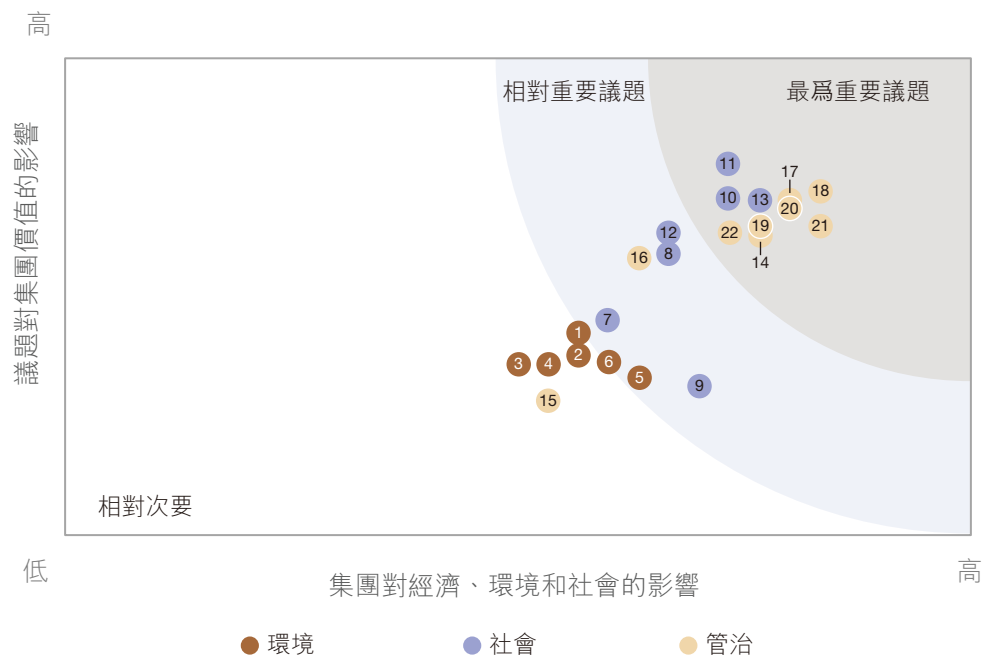
持份者類別	期望與關切	溝通渠道
政府和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營運過程遵守法律法規</li> <li>反貪污</li> <li>職業健康與安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遵守當地法律法規的監管</li> <li>常規報告披露本集團營運數據、重大交易及內幕消息等事宜</li> <li>支付稅項</li> <li>對政府發佈政策文件的響應</li> </ul>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回報</li> <li>企業管治</li> <li>業務合規</li> <li>信息披露</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定期企業報告和公告</li> <li>股東大會</li> <li>公司網站</li> </ul>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僱員權益</li> <li>職業發展和培訓計劃</li> <li>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環境</li> <li>履行企業社會責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僱員績效評估</li> <li>定期會議及培訓</li> <li>內部通訊應用程式、社交平台及電郵</li> <li>康體活動</li> <li>員工舉報機制</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類別	期望與關切	溝通渠道
顧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產品創新性</li><li>• 客戶服務</li><li>• 信息安全</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司網站及刊物</li><li>• 客戶服務熱綫及電郵</li></ul>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平公開的採購</li><li>• 上游下游的雙贏合作</li><li>• 供應鏈風險管理</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招標</li><li>• 電話討論</li><li>• 面對面會議及現場調研</li><li>• 定期供應商綜合評估</li></ul>
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社會公益</li><li>• 和諧發展</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社會公益活動</li></ul>

### 重要性評估

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委託獨立顧問機構進行全面的持份者調查。調查範圍涵蓋22項與業務相關的ESG議題，分別從「環境」、「社會」及「管治」三大範疇進行評估。



環境	社會	管治
1 溫室氣體排放	7 社區貢獻	14 反貪污
2 能源消耗及資源管理	8 職業健康與安全	15 供應鏈管理
3 水資源管理	9 強迫與強制勞動	16 供應商評估與甄選
4 廢物管理	10 培訓與發展	17 責任投資
5 環境影響	11 薪酬與福利	18 客戶隱私
6 氣候變化	12 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19 反饋與投訴處理
	13 人才吸引與保留	20 產品及服務責任
		21 保護知識產權
		22 市場推廣及標籤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本年度的重要性評估結果，我們識別出10項重點關注議題，主要集中在「管治」及「社會」範疇，其中以管治相關的議題佔比更高，顯示集團持份者對企業的管治質量尤為重視。這些議題的詳細應對措施已在本報告相關章節中作出詳盡披露。所有重要性議題均已獲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視確認。

### 誠信為本：強化商業道德管理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財年持續深化對誠信經營和道德規範的承諾，通過完善的管理體系和創新的監控措施，確保集團業務營運符合最高道德標準。我們要求全體員工恪守專業操守，以誠信、尊重和專業的態度服務持份者，致力打造廉潔透明的企業文化。

#### 政策一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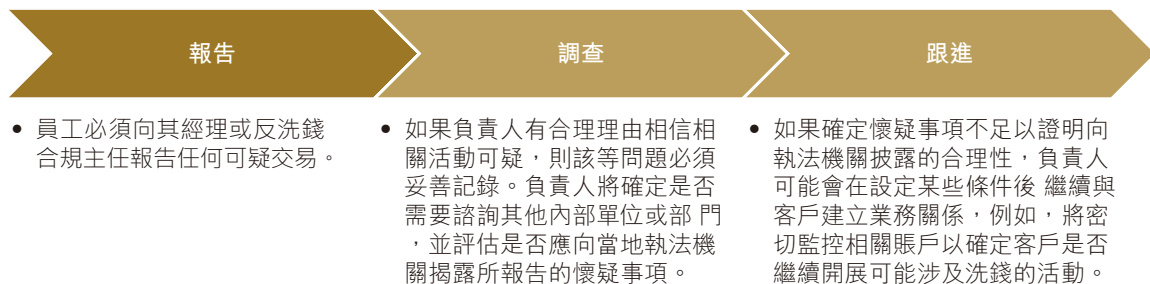
- 《僱員手冊》
- 《合規手冊》
- 《預防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政策及流程》
- 《接受或饋贈禮品及利益指引》
- 《僱員交易政策》
- 《華融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營運手冊》
- 《投資銀行部企業融資業務流程手冊》
- 《資管業務部運營流程》
- 《舉報制度》
- 《中國牆政策》

####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

本集團始終堅守最高商業道德標準，對於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貪污舞弊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我們按照營運所在地法律法規，建立了完善的反貪污政策及指引體系，確保全體員工及業務夥伴充分理解並嚴格執行相關要求。通過有效的風險識別和管理機制，我們致力維護公開、廉潔及問責的營運環境。

我們對員工及業務夥伴的職業操守要求嚴格，在受規管金融業務中必須遵循《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及集團《合規手冊》的規定，不得向客戶提供虛假、欺騙或誤導性信息，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操控價格等市場失當行為。同時，我們嚴禁向客戶提供任何虛假或誤導性資訊，並通過實施嚴格的中國牆政策，防止內幕消息的不當流通和使用。

為防範利益衝突，本集團明確規定員工不得濫用職權謀取私利，並要求及時以書面形式向公司董事申報任何潛在利益衝突情況。內控合規部門全面負責相關調查處理工作，同時通過定期更新的監管資訊平台，持續提升員工的商業道德意識。我們還制定了完善的《預防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政策及流程》，為員工提供清晰的操作指引，明確規範各項工作要求。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設有完善的舉報機制，供員工、客戶、供應商、股東等持份者透過多種渠道(包括面談、電話、信函、舉報信箱及電郵)舉報任何懷疑不當或舞弊行為。所有舉報均依據《舉報制度》進行嚴謹處理。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全面監督舉報制度的執行情況，並對調查措施提供專業指導。於二零二五財年，我們進一步強化反貪污培訓工作，全體董事及員工均分別完成了平均4小時的相關培訓，有效提升了各級人員對於防範貪污、洗錢等違法行為的認識。

### 產品及服務責任

本集團恪守誠信經營原則，致力提供優質金融產品及服務。我們建立了完善的審核機制，由合規部門及管理層審批，確保所有業務活動符合監管要求，並由專業委員會負責項目質量把控及盡職調查工作。同時，為維護專業服務水平，我們要求全體員工嚴格遵守《合規手冊》中的營銷指引，確保資訊準確無誤。若發現操作或服務不符合內部程序的標準，本集團將立即採取糾正措施調整和協調操作計劃。在意識提升方面，我們定期開展責任營銷培訓，並向新客戶提供全面的風險披露，體現對客戶負責的態度。

#### 保護客戶及數據隱私

本集團高度重視資料私隱保護，在《僱員手冊》和《合規手冊》中詳盡闡述了數據私隱政策及程序。我們建立了全面的客戶個人資料管理體系，涵蓋從收集、處理到存儲的各個環節。為增強透明度，我們在客戶協議中明確列出資料使用目的及保密義務。基於「最小權限」原則，僅授權特定人員查閱客戶資料，並嚴格禁止任何未經授權的資料披露。資訊科技部持續優化系統安全架構，通過先進的防火牆技術，全方位保障資料安全。

<b>客戶反饋和投訴處理</b>	我們深信客戶反饋是推動服務優化的動力。透過客戶服務熱線及專屬郵箱，我們為客戶提供便捷的溝通渠道。針對客戶投訴，我們建立了標準化處理流程：首先由專責小組進行深入調查，根據調查結果制定改進方案，並在規定時限內向客戶提供詳細的跟進報告。值得一提的是，於二零二五財年，我們並未接獲任何重大投訴個案。
<b>產品和服務創新</b>	金融科技部門致力於優化1、6、9號牌照業務流程，構建協同效應。

### 責任投資

近年來，隨著各界對ESG議題的重視與日俱增，身為金融服務提供者的我們，深感肩負著重要使命。我們不僅要滿足投資者日益增長的ESG資訊需求，更要主動在投資決策中納入ESG考量。我們堅信，ESG不僅是風險管理的關鍵指標，更是創造長期價值的重要推動力。作為負責任的金融機構，我們深知資金流向對環境及社會發展的深遠影響。我們以嚴謹的項目准入標準為基石，堅決避免投資於高能耗、高污染及產能過剩的傳統產業。同時，我們將ESG評估深度融入投資決策流程。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深信，在追求財務回報的同時兼顧ESG因素，不僅能為投資者帶來更穩健的長期收益，更名為社會創造更大價值。我們積極與各持份者建立緊密合作關係，包括投資者、監管機構、被投資企業、ESG專業顧問及研究機構等，共同推動負責任的投資理念。展望未來，在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領導下，我們將繼續以創新思維推進責任投資實踐，持續監察及評估ESG表現，為推動可持續金融發展貢獻力量。

###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簽署商業及技術知識產權保密協議。為確保法律合規性，我們與專業法律顧問緊密合作，共同為知識產權保護事務提供專業意見，從而有效預防任何可能的侵權行為。我們深明知識產權對企業競爭力的重要性，因此會全面檢視集團業務營運所涉及的知識產權狀態，確保在保護自己利益同時，避免侵犯他人利益。

### 供應商評估與甄選

本集團建立了全面的採購管理辦法，建構了多層次的供應商評估體系，涵蓋採購準則、遴選機制及合規要求等關鍵環節。我們的採購團隊不僅關注供應商的營運表現及行業信譽，更著重評估其產品質量及服務水準。我們會優先聘用合作夥伴必須具備相關環境及安全認證，並嚴格遵循法律法規。透過年度績效評估及利益衝突審查機制，我們持續優化供應商網絡，對不達標者採取果斷的終止合作措施。

在推動綠色轉型方面，我們將環保理念融入採購決策各環節。從辦公用品到裝修材料，我們始終優先考慮環保產品，積極實踐低碳營運。我們特別重視與本地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不僅能減少運輸過程中的碳排放，更能支持本地經濟發展。在室內裝修項目中，我們優先採用節能LED照明系統；在文具採購上，我們堅持選用再生紙張等環保替代品，用實際行動踐行環保承諾。

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供應商管理政策覆蓋本集團近乎所有主要供應商，政策全面覆蓋旗下主要供應商網絡。在此框架下，採購部門肩負執行重任，專責落實各項管理措施；與此同時，管理層定期進行督導檢視，確保政策得到有效貫徹。

### 發展動力：打造卓越團隊

我們深信優秀人才是企業持續創新和發展的根基。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觀，致力於營造一個充滿活力、互相激勵的工作環境，讓每位員工都能在安全、公平和諧的氛圍中充分發揮潛能。為實現這一願景，我們建立了全面的人才發展體系，包括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和系統化的培訓計劃，旨在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和歸屬感，共同推動企業邁向新的高峰。

#### 政策一覽

-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 《僱員手冊》

#### 完善的僱傭制度

作為重視人才發展的企業，本集團建立了全面而系統的僱傭政策體系。我們的制度涵蓋人才招聘與職業發展、薪酬福利與員工關懷、工作時數與假期安排、多元共融與平等機會、反歧視與權益保障、以及防止童工與強制勞工等重要範疇，致力為每位員工創造公平、友善的工作環境。為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效能，我們採用先進的電子信息系統，實現員工考核、薪資管理及稅務文件處理的自動化，不僅大幅提升行政效率，更確保資料準確性及員工個人私隱得到妥善保護。如欲了解更詳細的員工相關數據資料，歡迎參閱本報告附錄中的「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範疇	相關制度
薪酬及晉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集團採取科學化的薪酬管理方針，根據多維度指標進行薪資調整，包括企業年度業績表現、員工個人工作態度、出勤表現及市場薪酬水平等關鍵因素。我們恪守「薪資信息保密」原則，嚴格保護每位員工的薪酬隱私。為確保人才競爭優勢，我們定期參考市場動態，適時優化薪酬方案，務求打造具有市場吸引力的薪酬體系，以吸納及留住優秀人才。</li> <li>• 在績效考核制度方面，我們建立了全方位的評估體系，分別於試用期結束前、每個季度末及年度結束時，對員工進行系統性的能力及表現評估。通過這套完善的考核機制，我們能夠客觀地檢視員工的發展潛力，並據此作出薪酬調整及晉升決策。全面貫徹人員能進能出、崗位能上能下的管理導向，對於表現優異且符合集團發展策略的員工，我們提供清晰的職業發展階梯；而對於考核結果未達預期的員工，實施動態管理。</li> </ul>
工作時數和假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集團於《僱員手冊》明確訂立完善的工作時間及休假制度，涵蓋全體員工。我們不僅嚴謹監察考勤情況並實施獎懲機制，更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的假期福利，包括基本年假、法定假期，以及婚假、產假和喪假等額外帶薪休假。</li> </ul>
其他待遇與福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竭誠關顧員工福祉，建立了完善的薪酬體系，包括基本薪資、績效獎金及分紅制度。更貼心地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福利，如加班膳食補貼、全面醫療保障計劃、交通及通訊津貼等，務求全面照顧員工所需。</li> </ul>

範疇	相關制度
<p>招聘及解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集團秉承專業透明的原則，建立了完善的人才甄選機制。招聘過程中，我們通過系統化的面試安排和全方位的能力評估，確保選才標準的客觀公正。為了維護僱傭關係的規範化，我們與每位新入職員工簽署詳實的僱傭合約，明確界定試用期安排及合約終止條件。</li> <li>• 在人力資源管理架構方面，我們創新性地實施「三定制度」，即「定崗」確立職位屬性、「定編」優化人員配置、「定責」明確工作職責，從而建立起高效精簡的組織結構。</li> <li>• 關於僱傭關係的管理，我們嚴格遵循法律法規及內部政策，確保聘用及解僱程序的公平公正。離職流程均依據《僱傭合約》及相關管理辦法執行，員工可依約以書面形式提出離職申請。在合約終止前，我們會進行規範的離職審計(如適用)，以確保交接工作的完整性。對於違反公司政策的情況，我們採取漸進式的處理方式，從口頭警告到書面警告，確保程序公正。針對嚴重違紀、違反《防止賄賂條例》或其他誠信問題，特別是屢勸不改的情況，我們將依法終止僱傭關係，以維護公司的規範運作。</li> </ul>

範疇	相關制度
<p>多元化、平等機會和反歧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作為推崇平等共融的僱主，我們積極創建多元文化的工作環境，尊重並包容不同性別、文化背景的員工。透過多維度的定期績效評估，確保人才考核公平公正。在培訓發展、晉升機會、離職安排及退休規劃等各個層面，我們堅持不以年齡、性別、婚姻狀況、懷孕情況、家庭狀況、殘疾、種族、膚色、血統、民族或族裔、國籍、宗教或任何與工作無關的因素作考量，致力打造公平競爭、互相尊重的企業文化。</li> <li>• 為防範及處理職場性騷擾，我們在《僱員手冊》中詳細界定相關法律定義及處理流程，並設立完善的舉報制度。員工如遇任何涉嫌歧視事件，可直接向部門主管或綜合管理部反映。我們承諾對每宗個案進行嚴謹調查，在確保保密原則下妥善處理，並對違規者採取適當紀律行動。</li> </ul>
<p>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作為重視企業社會責任的機構，本集團堅決抵制任何形式的童工及強制勞工行為。我們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全面的招聘管理程序。本集團綜合管理部專責把關，通過嚴謹的身份核實機制，仔細審查每位應徵者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年齡證明記錄，確保所有受僱員工均符合法定要求。我們特別重視僱傭關係的規範化，與每位員工簽訂詳實的僱傭合約，明確列明各項僱傭條款，以確保勞資關係建立在雙方自願的基礎之上。</li> <li>• 本集團對於違反勞工準則的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一經發現任何違規情況，我們將果斷採取行動，即時終止相關僱傭合同。同時，我們亦會啟動內部調查機制，對相關負責人員進行嚴格問責，並依據調查結果作出相應處分，以彰顯本集團維護勞工權益的堅定決心。</li> </ul>

### 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本集團致力打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通過全方位的政策及措施，守護每位員工的身心健康。作為金融服務行業的翹楚，我們深明辦公環境的重要性。為此，我們不僅為員工配備優質安全的辦公設施，更貼心地在辦公室設置完善的醫療急救設備，確保能及時應對突發情況。我們更安排專業人員進行全面消毒清潔，並佈置空氣淨化設備，致力營造潔淨舒適的工作環境。此外，我們的員工福利計劃涵蓋全面的醫療及人壽保險，為員工提供強而有力的保障網。我們深信員工的心理健康同樣重要，因此積極推動平衡家庭與工作的文化，定期舉辦豐富多彩的康體活動，讓員工在繁忙工作之餘，亦能享受愉快充實的休閒時光。

為確保工作場所的安全性達至最高標準，我們建立了嚴謹的安全管理體系，定期進行防火設備檢查，並組織形式多樣的安全演習及應急演練，全面提升員工應對各類突發事件的能力。

本集團於過去三年，包括二零二五財年，錄得零工作相關死亡人數，亦無員工因工受傷個案。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主動與員工溝通，了解其關注及需要，並適時提供支援和輔助。

### 有效的培訓與發展

在瞬息萬變的金融市場中，專業知識和技能的持續提升是維持競爭力的關鍵。有見及此，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建立了科學化、系統化且規範化的培訓體系，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的發展平台。我們相信，只有通過持續學習，才能培養出真正優秀的金融人才。

我們的培訓規劃緊貼市場脈搏，因應業務發展需求，量身打造多元化的培訓內容。針對不同職級和經驗的員工，我們提供差異化的培訓方案：新進員工能夠通過入職培訓快速融入企業文化，在職員工則可以透過專業培訓和管理培訓提升核心競爭力。我們通過員工業餘進修學習獎勵措施，以實質的獎金津貼鼓勵員工自主學習，支持他們考取專業資格或相關證書，藉此提升服務質素，為客戶帶來更專業、更優質的金融服務體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確保培訓的實效性，我們採取跨部門協作模式，統籌規劃培訓課程和教材。培訓內容涵蓋業務技能、法律知識、合規要求、財務管理、風險控制、公司治理以及信息技術等重要範疇。我們更建立了科學的培訓評估體系，通過教育培訓考核及激勵機制，持續優化培訓計劃，確保培訓效果達到預期目標。

法律合規培訓	講授商業行為重要守則、權益披露及境外基金法規
信息安全培訓	培養員工對持牌公司相關的信息安全意識
反貪污培訓	傳授反洗錢及反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知識，加深員工對失當行為的了解
企業管治培訓	增強公司治理專業知識及風險管理水平
其他培訓	包括但不限於內部審計、專業知識及ESG的監管新規

於二零二五財年，我們的培訓工作取得顯著成效：員工平均受訓時數達91小時，累計培訓時長912小時，培訓覆蓋率更達到100%的理想水平。

### 社區投資

本集團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核心理念，多年來始終如一地肩負企業公民的責任。我們遵從《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積極構建與社區的深厚連結，致力成為推動社會進步的正面力量。

在員工參與方面，我們深信每一位同事都是回饋社會的重要使者。通過舉辦多元化的社區活動，包括義工服務、慈善募捐等形式，我們讓員工親身體驗服務社群的意義與價值。這不僅能夠幫助有需要的社群，更能培養員工的社會責任感，創造共贏局面。

於二零二五財年，我們持續深化社區投資工作，組織員工積極投入各類公益活動，參與了共計80小時由集團公司組織的「教育與文化」義工活動。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以更廣闊的視野審視社會需求，運用專業優勢與資源優勢，精準定位重點投資領域。我們深信，唯有持之以恆地關注社區發展，才能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注入持久動力。

### 環境

#### 綠色永續：珍惜地球資源

作為企業公民的一員，本集團一直以來堅守環保責任，專注於監察、分析並減輕我們的營運活動對環境、自然資源及氣候變遷所帶來的衝擊，矢志為環境的可持續發展貢獻一份力量。與此同時，我們積極配合國際社會及國家政府推動的「碳中和」及「綠色經濟」倡議，致力實現低碳環保的營運模式。本集團嚴格遵循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機構關於可持續發展的聲明》的指引，建立並不斷優化我們的環境管理政策、體系及措施，同時大力提倡員工在工作及生活中實踐環保理念。

#### 政策一覽

-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變化

隨著氣候變化日益加劇，其影響亦愈趨明顯，本集團意識到氣候變化對自身營運的潛在影響，貫徹可持續增長理念，就關鍵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影響展開評估，本集團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準則(IFRS S2)進行氣候相關分析與評估，並圍繞管治、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大核心要素，持續完善氣候相關信息披露工作。

### 政策一覽

-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 管治

本集團將氣候變化管理職責納入整體ESG治理框架，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方針。管理層在董事會授權下，負責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日常運營的影響，並制定相應措施。

工作小組，負責定期檢討本集團氣候相關目標及其實現進展，並向董事會匯報相關檢討結果，以支持董事會對氣候相關事宜的監督。此外，本集團尚未將氣候相關目標或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但將持續關注行業最佳實踐及監管發展，並評估將相關指標納入薪酬政策的可能性。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定期審閱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透過系統化的重要性評估及整體風險管理框架識別，將氣候與環境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明確各類風險的管理職責和管理要求，以提升本集團的氣候韌性及長期價值創造能力。

## 策略

為加強策略應對並及時採取相關措施，本集團已制定《業務連續性計劃》，其中包括對於本集團(包括在香港的核心業務以及信息系統)應對氣候變化實體風險的全面應對措施。

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建立一套系統化、一致性且一體化的評估、溝通及監控機制，並將進一步深化和細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評估，涵蓋各核心業務板塊，並從短期(1至3年)、中期(3至10年)及長期(10年以上)三個時間跨度，以及實體風險、轉型風險以及相關機遇各維度進行分析。

### 實體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實體風險包括極端天氣事件(如颱風及暴雨)及長期氣候變化(如氣溫上升)。相關風險可能影響辦公場所及信息系統運作，導致業務中斷或營運效率下降，從而對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帶來影響。

### 轉型風險

隨著全球向低碳經濟轉型，本集團可能面臨因氣候相關政策、監管要求及市場變化所帶來的轉型風險，包括合規成本上升及投資組合價值波動等。相關變化亦可能影響客戶需求及市場環境，從而對本集團業務產生影響。

### 機遇

氣候變化亦為本集團帶來發展機遇。隨著綠色金融及可持續投資需求增加，本集團可拓展相關金融產品及服務，把握低碳轉型帶來的市場機會，並促進業務長遠增長。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溫室氣體排放情況及相關減排措施的執行情況，以更積極和主動地應對氣候相關議題，並持續優化本集團的管理方法，相關內容詳見「指標和目標」部分。目前，本集團尚未識別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有關的具體投資或處置計劃，亦未確定相關的資金安排。展望未來，本集團亦將逐步完善長期氣候策略規劃，包括評估制定量化氣候目標的可行性，並在適當情況下制定相應的轉型實施方案。

###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框架，考慮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對公司的影響並制定應對措施，同時，相關氣候因素亦逐步納入本集團的項目分析及業務決策過程，以加強對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

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建立一套系統化、一致性且一體化的評估、溝通及監控機制，並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納入其中，與其他各類風險進行統籌規劃，以提升本集團的風險應對能力，並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安全。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指標及目標

為支持氣候風險管理及決策，本集團開展氣候相關數據的管理與分析，並逐步將相關指標納入日常營運管理之中。本集團希望透過定期檢視相關數據及趨勢，能更有效地識別潛在風險及改善環境表現。

本集團持續監察與氣候相關的關鍵環境指標，以評估及管理其營運對環境的影響。相關指標主要包括能源消耗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及範圍三)相關的環境數據。本集團按照既定程序收集及管理相關數據，並定期進行監察及披露，以提升氣候相關資訊的透明度。

本集團爭取以二零二八財年作為溫室氣體排放管理的基準年，以建立未來監察排放表現及制定減排目標的參考基礎。現階段，本集團正持續完善相關數據收集及管理機制，並逐步擴展披露範圍，以提升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由於本集團並未從事高碳排放活動，其溫室氣體排放目標並非採用行業減碳方法制定，且本集團亦無計劃透過購買碳信用額以達成該目標。此外，本集團尚未採用特定的行業專屬指標進行氣候相關披露，但本集團認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S2的相關指引，並會於未來評估其適用性。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完善氣候相關指標的監察機制，並在適當情況下制定相關目標，例如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以支持低碳營運及推動長遠可持續發展。

### 能源消耗

本集團的能源消耗主要來自辦公室營運，包括電力使用及其他日常營運所需能源。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其營運性質對能源需求相對較低，能源使用主要集中於辦公設備、資訊科技系統及辦公室設施。

為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持續推行節能措施，包括鼓勵員工關閉閒置設備、採用節能照明設備及推動無紙化辦公等措施。本集團亦定期監察能源使用情況，以識別潛在節能機會，並逐步提升營運的能源效率。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能源管理措施，並在可行情況下採取更多節能措施，以支持低碳營運及可持續發展。

內部碳定價

本集團於本年度尚未實施內部碳定價機制。然而，我們將持續關注市場碳價走勢及碳稅相關法規的發展動向，審慎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之潛在影響，以加強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提升業務韌性及長遠可持續發展能力。

排放物

在排放物管理上，本集團秉持「綠色經營」的理念，通過完善的環境管理體系，實施多項具體措施，矢志減少營運過程中的污染物排放，為環境保護貢獻一份力量：

範疇	實踐與行動	目標
溫室氣體及空氣 污染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強教育員工，提升其節能減排的意識</li> <li>• 要求員工減少不必要的商務出車次數，盡量以公共交通工具出行</li> <li>• 提倡在日常營運中應節約用電，減少不必要的電力消耗</li> </ul>	本集團爭取以二零二八財年作為基準年，作為監測未來排放表現與制定減排目標的參考，並逐步降低溫室氣體強度。
廢棄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鼓勵循環使用各類物資，以減少資源浪費</li> <li>• 推廣「惜食」文化，減少員工對食物的浪費</li> <li>• 展開回收計劃，分類回收廢紙、電池、膠樽及咖啡渣等辦公室常見垃圾</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空氣污染物

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沒有公務車輛，故此沒有產生空氣污染物排放。本集團將繼續推動減少碳排放的措施，保護環境。

### 溫室氣體

本集團聘請了獨立顧問，展開全面的碳排放評估工作。這份專業的評估嚴格遵循香港交易所《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C2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確保計算方法的準確性與權威性。根據最新的評估結果顯示，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和二)總量達到43.59噸二氧化碳當量。深入分析數據發現，我們的碳排放結構中，範圍二排放佔據主導地位。與上一個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和二)總量下降5%，主要歸因公司於二零二五財年加強節省能源的效果。如欲了解更詳細的溫室氣體相關數據資料，歡迎參閱本報告附錄中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於二零二五財年，範圍三包括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類別5(營運產生的廢棄物)，排放量為1.93噸二氧化碳當量，以及類別6(商務航空差旅)，排放量為31.21噸二氧化碳當量。

### 廢棄物

本集團奉行「廢物妥善處理」的基本原則，採取全面的廢物管理策略：對於廢舊碳粉盒、廢電池等有害廢棄物，我們專門聘請具備專業資質的回收商進行處理；而日常辦公室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則交由物業管理公司統籌收集處理。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產生極少量有害廢棄物，主要為電池和墨盒；而無害廢棄物的總產生量為3.45噸，主要來自日常辦公室運作所產生的垃圾。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優化並深化現有的回收計劃，減少源頭產生廢物，致力為環境保護作出更大貢獻。

### 廢水

集團辦公場所的廢水系統由物業管理公司統一負責收集及處理。由於物業管理公司現階段未能提供具體的廢水數據，加上考慮到我們的業務性質主要產生無害的一般商業廢水，基於重要性原則，本報告暫不披露相關廢水數據。然而，本集團深明廢水排放與用水消耗密不可分，為此我們一直致力推行各項節水措施，務求從源頭減少水資源消耗。相關節水措施的具體細節，請參閱下表所示。

資源使用

在資源使用方面，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一系列措施，以節約及合理地使用資源為目標，保護環境：

範疇	實踐與行動	目標
能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關掉不使用的照明、空調及其他電器</li> <li>定期清潔維護辦公室電器設備(如空調和碎紙機)，以保持其高效率</li> <li>將高耗能電燈或設備替換成LED燈或其他節能產品</li> <li>使用更高能源效益的電器，如能源標籤等級較高的電器</li> <li>設定自動燈光系統的時限，在非工作日或非工作時間自動關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集團爭取以二零二八財年作為基準年，作為監測未來排放表現與制定減排目標的參考，並逐步降低溫室氣體強度。</li> </ul>
水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辦公室醒目地方張貼「節約用水」的告示，向員工推廣節約用水</li> <li>安排專人定期保養用水設備，避免浪費水資源</li> <li>向員工開展節水宣傳的教育工作</li> <li>立即修理滴水的水龍頭</li> <li>設置濾水器裝置並加強水資源的重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於本集團辦公室用水由物業管理公司統一管理，本集團未能取得完整用水數據，因此目前未設立量化節水目標。本集團將持續監察用水情況並推行節水措施。</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	實踐與行動	目標
紙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無紙化辦公，減少打印並以電郵或電子公佈板發佈資訊</li><li>• 將原有的線下錯盤交易報告及收市後電話錄音檢查報告上載至辦公自動化系統</li><li>• 鼓勵員工重用紙張或使用環保紙進行印刷</li><li>• 鼓勵員工利用單面文檔的背面進行列印或當做草稿紙</li><li>• 預設影印機列印模式為雙面影印，非必要情況下，杜絕單頁使用紙張</li><li>• 於影印機旁提供廢紙回收箱，收集單面列印的紙張以供重用</li><li>• 鼓勵客人使用電子發票取替實體發票</li><li>• 拓寬線上接觸客戶的渠道</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本集團爭取以二零二八財年作為基準年，作為監測未來排放表現與制定減排目標的參考，並逐步降低溫室氣體強度。</li></ul>

### 能源

辦公照明是本集團主要的能源消耗來源，採用電力為主要能源。我們嚴格監控能源使用情況，於二零二五財年，集團的總能源消耗量達63.05兆瓦時，人均能源使用密度為 6.31兆瓦時。相比去年，本年總耗量下降約10%。

### 水資源

作為金融服務機構，我們的用水主要集中在辦公場所的日常運作。這些水資源由市政部門統一供應，並交由物業管理公司進行專業管理。由於現行的物業管理系統限制，我們暫時無法獲得精確的用水量數據。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在獲取適用水源方面一直保持穩定，未曾遭遇任何供水困難或中斷的情況。

### 紙張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紙張亦是本集團的主要天然資源消耗之一。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的紙張總耗量為412.50千克。值得一提的是，通過有效的用紙措施及員工的共同努力，我們欣喜地看到能源消耗總量較上一年度實現了約3倍的下降。

### 環境及天然資源

作為領先的金融企業，本集團深知我們的業務主要集中於辦公室營運，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直接影響相對有限。儘管如此，我們堅信每一個企業都肩負著環境保護的重任。因此，我們精心制定並落實了一系列環保措施，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根植於我們的業務核心之中，矢志實現綠色低碳營運的願景。

在採購決策方面，我們始終秉持「綠色優先」的原則，優先考慮並選用對環境友善的產品及服務，致力於減少我們的碳足跡。更重要的是，作為金融機構，我們深刻認識到資金流向對環境及社會發展的深遠影響。有鑑於此，我們建立了嚴謹的投資准入機制，對可能損害環境或社會發展的企業和行業實施投資限制，以實際行動踐行負責任投資理念。讀者如欲了解更多關於我們在綠色採購及責任投資方面的具體舉措，歡迎參閱本報告的「責任投資」及「供應商評估與甄選」章節。

附錄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b>空氣污染物排放<sup>4</sup></b>				
氮氧化物	千克	0	0	0
硫氧化物	千克	0	0	0
可吸入懸浮粒子	千克	0	0	0
<b>溫室氣體排放<sup>5</sup></b>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0	0	0
範圍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sup>6</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59	45.99	51.98
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上游) <sup>7</sup>				
—營運產生的廢棄物	噸二氧化碳當量	1.93	—	—
—商務航空差旅	噸二氧化碳當量	31.21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1和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59	45.99	51.98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範圍1和範圍2) —以員工人數計	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人數	4.36	3.83	3.25
<b>廢棄物</b>				
有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噸	0	0.0003	0.0007
有害廢棄物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	噸／員工人數	0	0.00003	0.00004
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噸	3.45	2.55	96.00
無害廢棄物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	噸／員工人數	0.35	0.21	6.00

<sup>4</sup> 由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沒有使用車輛，故此沒有產生空氣污染物排放。

<sup>5</sup>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考(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發佈的《二零二四年可持續發展報告》的規定。

<sup>6</sup> 範圍二包括來自從第三方購買電力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sup>7</sup>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發生於本集團的上游及下游活動中。主要來源包括溫室氣體核算體系定義的類別5：營運產生的廢棄物和類別6：商和務航空差旅。由於數據限制，2025年末執行範圍三下游計算。所採用的排放因子來源於英國能源安全與淨零排放部發布的《環境報告指引：包括強制性溫室氣體排放報告指引》。

	單位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b>能源使用</b>				
直接能源	兆瓦時	<b>0</b>	0	0
間接能源	兆瓦時	<b>63.05</b>	69.69	76.44
能源總耗量	兆瓦時	<b>63.05</b>	69.69	76.44
能源使用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	兆瓦時／員工人數	<b>6.31</b>	5.81	4.78
<b>紙張使用</b>				
紙張總耗量	千克	<b>412.50</b>	1,550.00	96,000.00
紙張使用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	千克／員工人數	<b>41.25</b>	129.17	6,000.00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sup>8</sup>

集團員工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b>總人數</b>		<b>10</b>	12	16
<b>性別</b>	男性	<b>3</b>	4	7
	女性	<b>7</b>	8	9
	男女員工比例	<b>0.43:1</b>	0.5:1	0.78:1
<b>年齡</b>	30歲或以下	<b>1</b>	2	3
	31-50歲	<b>9</b>	10	13
	51歲或以上	<b>0</b>	0	0

<sup>8</sup> 員工數據是根據本集團人力資源部的集團與員工簽訂的僱傭合同，所採用的方法基於香港交易所發行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C3所載之《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新入職員工及員工流失數據是根據本集團與其僱員之間訂立的僱傭合同，從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獲得。於二零二五財年的新入職員工比率(百分比)=該類別新入職員工人數／該類別員工總數x 100%。於二零二五財年的流失員工比率(百分比)=該類別流失員工人數／該類別員工總數x 10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集團員工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2	1	4
	一般員工	8	11	12
僱傭類型	全職	10	12	16
	兼職	0	0	0
地區	中國	0	0	0
	香港	10	16	38
其他工作者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人數		35	44	55
性別	男性	14	17	25
	女性	21	27	30
	男女員工比例	0.67:1	0.63:1	0.77:1
年齡	30歲或以下	4	4	5
	31-50歲	30	39	46
	51歲或以上	1	1	4
僱傭類型	全職	16	25	35
	兼職	19	19	20
地區	中國	0	6	7
	香港	35	38	48

新入職集團員工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b>4 (40%)</b>	0 (0%)	1(6%)
性別	男性	<b>2 (67%)</b>	0 (0%)	1(14%)
	女性	<b>2 (29%)</b>	0 (0%)	0 (0%)
年齡	30歲或以下	<b>0 (0%)</b>	0 (0%)	0 (0%)
	31-50歲	<b>4 (44%)</b>	0 (0%)	1 (8%)
	51歲或以上	<b>0 (0%)</b>	0 (0%)	0 (0%)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b>1 (50%)</b>	0 (0%)	1 (25%)
	一般員工	<b>3 (38%)</b>	0 (0%)	0 (0%)
地區	中國	<b>0 (0%)</b>	0 (0%)	0 (0%)
	香港	<b>4 (40%)</b>	0 (0%)	1 (6%)
新入職其他工作者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b>9 (26%)</b>	8 (18%)	20 (36%)
性別	男性	<b>2 (14%)</b>	4 (24%)	10 (40%)
	女性	<b>7 (33%)</b>	4 (15%)	10 (33%)
年齡	30歲或以下	<b>0 (0%)</b>	2 (50%)	3 (60%)
	31-50歲	<b>9 (30%)</b>	6 (15%)	17 (37%)
	51歲或以上	<b>0 (0%)</b>	0 (0%)	0 (0%)
地區	中國	<b>0(0%)</b>	6 (100%)	3 (43%)
	香港	<b>9 (26%)</b>	2 (5%)	17 (3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流失集團員工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b>6 (60%)</b>	4 (33%)	22 (138%)
性別	男性	<b>4 (133%)</b>	3 (75%)	22 (314%)
	女性	<b>2 (29%)</b>	1 (13%)	0 (0%)
年齡	30歲或以下	<b>0 (0%)</b>	0 (0%)	0 (0%)
	31-50歲	<b>6 (20%)</b>	4 (40%)	17 (131%)
	51歲或以上	<b>0 (0%)</b>	不適用	5 (100%)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b>0 (0%)</b>	0 (0%)	2 (50%)
	一般員工	<b>6 (67%)</b>	4 (36%)	20 (167%)
地區	中國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香港	<b>6 (60%)</b>	4 (33%)	22 (138%)
流失其他工作者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b>18 (51%)</b>	14 (32%)	14 (25%)
性別	男性	<b>5 (36%)</b>	9 (53%)	7 (28%)
	女性	<b>13 (62%)</b>	5 (19%)	7 (23%)
年齡	30歲或以下	<b>0 (0%)</b>	1 (25%)	0 (0%)
	31-50歲	<b>18 (60%)</b>	12 (31%)	12 (26%)
	51歲或以上	<b>0 (0%)</b>	1 (100%)	2 (50%)
地區	中國	<b>6 (100%)</b>	3 (50%)	1 (14%)
	香港	<b>12 (34%)</b>	11 (29%)	13 (27%)

健康與安全 <sup>9</sup>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因工受傷個案	0	0	0
因工受傷損失工作日數	0	0	0
因工死亡個案	0	0	0
因工死亡比率	0	0	0

受訓集團員工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10	12	16
性別			
男性	3	4	7
女性	7	8	9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2	1	4
一般員工	8	11	12

集團員工平均受訓時數(小時)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91	60	18
性別			
男性	88	72	18
女性	93	54	18
職級			
高級管理人員	88	117	18
一般員工	93	55	18

<sup>9</sup> 因工亡故數據從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獲得，數據所採用的方法乃基於香港交易所發行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三所載之《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受訓其他工作者人數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b>35 (100%)</b>	44 (100%)	55 (100%)
性別	男性	<b>14 (100%)</b>	17 (100%)	25 (100%)
	女性	<b>21 (100%)</b>	27 (100%)	30 (100%)
僱傭類型	全職	<b>16 (100%)</b>	25 (100%)	35 (100%)
	兼職	<b>19 (100%)</b>	19 (100%)	20 (100%)
其他工作者平均受訓時數(小時)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總數		<b>86</b>	46	18
性別	男性	<b>72</b>	46	18
	女性	<b>96</b>	46	18
僱傭類型	全職	<b>92</b>	46	18
	兼職	<b>82</b>	46	18
供應商數目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地區	中國	<b>0</b>	0	0
	香港	<b>9<sup>10</sup></b>	9	9
	海外	<b>0</b>	0	0
反貪污		二零二五財年	二零二四財年	二零二三財年
董事平均接受反貪污培訓的時數(小時)		<b>4</b>	3	2
員工平均接受反貪污培訓的時數(小時)		<b>4</b>	3	1.75

<sup>10</sup> 在年內，全部供應商均已符合集團之採購慣例，而當中共有7家供應商(78%)符合集團之ESG慣例。

## 報告內容索引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b>強制披露規定</b>		
管治架構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可持續發展管理方針； 可持續發展管治框架； 董事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	ESG工作小組 可持續發展風險及合規管理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ESG工作小組； 可持續發展風險及合規管理；可持續發展方針及目標
匯報原則	重要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i)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ii)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報告原則；持份者參與；日常溝通；重要性評估
	量化：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	報告範圍；報告原則；審閱及批准
	一致性：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報告範圍；報告原則；審閱及批准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	報告範圍；報告原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b>A1排放物</b>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綠色永續：珍惜地球資源；排放物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A1.2	於2025年1月1日刪除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排放物；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廢棄物；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棄物
<b>A2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能源；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水資源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水資源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鑑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
<b>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b>A4氣候變化</b>		
一般披露	於2025年1月1日刪除	
A4.1	於2025年1月1日刪除	
<b>B1僱傭</b>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完善的僱傭制度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b>B2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b>B3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有效的培訓與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有效的培訓與發展；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有效的培訓與發展；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b>B4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完善的僱傭制度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完善的僱傭制度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完善的僱傭制度
<b>B5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商評估與甄選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商評估與甄選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商評估與甄選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商評估與甄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b>B6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鑑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與標籤並沒有重大關聯。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鑑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不涉及因安全與健康理由須回收的產品。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及服務責任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保護知識產權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鑑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不涉及產品回收程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及服務責任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內容	章節／備註
<b>B7反貪污</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在年內並無相關個案。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
<b>B8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社區投資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指引	內容	章節／聲明
<b>管治</b>		
19(a)(i)–(iv)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治理機構之相關資料(包括其專業技能、獲取相關資訊的頻率、如何將氣候風險納入考量，以及對目標及薪酬的監督)	可持續發展管理方針；氣候變化—管治
19(b)(i)–(ii)	管理層在管治流程中的角色	
<b>策略</b>		
20(a)–(d)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和分類(實體風險／轉型風險)以及時間範圍的定義	氣候變化—策略
21(a)–(b)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	
22(a)(i)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如何納入策略及決策制定(包括轉型計劃)的說明	氣候變化—策略
22(a)(ii)		氣候變化—策略；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排放— 能源消耗
22(a)(iii)		氣候變化—策略
22(a)(iv)		
22(b)		
23	先前各匯報期內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氣候變化—策略
24(a)(b)	當前財務影響(定性和量化資料)	氣候變化—策略
25(a)(i)(ii), (b)	預期財務影響(定性和量化資料)	氣候變化—策略
26(a)(i)–(iii)	氣候韌性(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	氣候變化—策略
26(b)(i)–(iii)		
<b>風險管理</b>		
27(a)(i)–(vi)	識別、評估、排序優先次序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的流程	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27(b)(c)		

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指引	內容	章節／聲明
<b>指標與目標</b>		
28(a)–(c)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29(a)–(d)	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	
30	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策略
31	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策略
32	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策略
33	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氣候變化－策略
34(a)(b)	內部碳定價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35	氣候相關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	氣候變化－管治
36	行業指標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37(a)–(h)	氣候相關目標(指標、目標、範圍、時間表、基準年、進度等)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38(a)–(d)		
39		
40(a)–(c)	有關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的具體披露(包括所涵蓋的溫室氣體種類、排放範圍、總量／淨量、減碳方法、碳信用額等)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40(d)		
40(e)(i)–(iv)		
41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氣候變化－指標與目標

# 獨立核數師報告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11至223頁的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之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獲分類為第三階段(「第三階段風險」)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之減值評估</p>	
<p>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面臨以下第三階段風險敞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約為155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約為56百萬港元；</li> <li>—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約為50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約為8百萬港元；</li> </ul>	<p>我們處理關鍵審計事項執行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貴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包括管理應用的分階段基準)；及</li> <li>• 通過核查貸款逾期信息、貸款對價值比率或信貸風險增加(「SICR」)的其他相關指數等因素，測試貴集團釐定SICR及風險分類為三個階段的基準。</li> </ul>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獲分類為第三階段(「第三階段風險」)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之減值評估(續)</p>	
<p>—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值虧損撥備約為1,224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約為102百萬港元；</p> <p>—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約為327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為零；</p> <p>—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減值虧損撥備約為89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約為5百萬港元；及</p> <p>—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約為80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約為1百萬港元。</p> <p>第三階段風險的減值評估涉及管理層對於報告日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重大判斷及估計，因此此被視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為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第三階段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我們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管理層於個別減值評估中使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li> <li>• 在內部專家的協助下，於合適時評估管理層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估管理層的專家的資質、能力及客觀程度；</li> <li>— 評估管理層使用的估值方法、假設及判斷的選擇；</li> <li>— 通過獨立核查外部數據，評估估值中使用的關鍵輸入是否恰當；及</li> <li>— 酌情根據證明文件核實抵押品的存在及合法擁有權。</li> </ul> </li> </ul>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獲分類為第三階段(「第三階段風險」)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之減值評估(續)</p>	
<p>於各報告日期，貴集團會將通過對由報告日期至初步確認日期之間的預計年期內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以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各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貴集團亦會評估預期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合約條款不可或缺的信貸提升的現金流量。貴集團就此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而可用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資料。</p> <p>有關減值虧損準備的資料包括定量及定性資料以及貴集團評估的前瞻性資料分別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19、20、21、22、23及40。</p>	<p>為評估分類為第三階段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我們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估管理層所用減值計算方法是否恰當；及</li> <li>• 評估管理層所用假設及判斷，測試減值計算所用之主要輸入數據，以及倘適用，獨立檢查外部數據(如市場所報價格)。</li> </ul> <p>此外，我們已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相關披露的準確性。</p>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公允價值等級中分類為第三層之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第三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估值</p> <p>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第三層金融工具金額為576百萬港元，佔貴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總額的85%。該等第三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為非上市可轉換債券及非上市基金投資。</p> <p>於報告日期，貴集團透過應用估值技術計量第三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此通常涉及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及使用假設。</p> <p>由於該等投資對貴集團而言屬重大且所涉及的判斷水平，因此被視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39。</p>	<p>為處理其中的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管理層對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估值過程，包括於有關程序的關鍵管理控制措施。</li> </ul> <p>就可換股債券而言，在內部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我們對行業普遍使用的估值模型的了解，評估管理層所使用的估值模型是否恰當；及</li> <li>• 評估管理層在估值模型中使用的不可觀察輸入的是否合理及恰當。</li> </ul> <p>就非上市基金投資而言，我們已(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基金經理用於計量相關投資公允價值的估值技巧及假設；</li> <li>• 從基金經理獲得最新報告的資產淨值，並同意報告的價值與估值相一致；及</li> <li>• 通過檢查基金的最新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如有)，評估報告的資產淨值的歷史準確性。</li> </ul> <p>此外，我們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相關披露的充分性。</p>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p><b>評估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狀況</b></p> <p>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淨負債為3,435百萬港元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產生虧損754百萬港元。</p> <p>誠如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編製基準所披露，貴集團已評估其清償到期負債及管理營運資金的能力，並考慮(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貴集團從報告日期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於不同境況下的管理層現金流預測；</li> <li>• 間接控股公司提供的財務支持函件；及</li> <li>• 貴集團將實施以重振其商務活動的業務計劃。</li> </ul> <p>貴集團實現維持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狀況的計劃的能力受固有不确定因素及執行風險所限，因此被視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為處理關鍵審計事項執行的程序，包括(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 貴集團維持及改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狀況的措施，包括(i)管理層的現金流量預測；(ii)間接控股公司為 貴集團繼續營運而提供的財務支援；及(iii) 貴集團的業務計劃；</li> <li>• 評估不同情景下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關鍵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合理性，及制定並運行現金流量預測的壓力情景；</li> <li>• 根據間接控股公司過去的做法評估間接控股公司向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援的意圖及財務能力以及了解間接控股公司的業務策略；及</li> <li>• 評估 貴集團業務計劃對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狀況的影響。</li> </ul> <p>此外，我們評估管理層就關鍵審計事項所作披露的充分性。</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另一核數師審計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 貴公司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於此方面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全體成員出具。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準。我們負責就集團審計所開展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和審核。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潔瑩**

執業證書編號：P07387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入</b>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5	<b>3,291</b>	5,990
利息收入	5		
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b>12,751</b>	76,446
其他		<b>3,646</b>	8,724
投資收入	5	-	1,281
		<b>19,688</b>	92,4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收益淨額		<b>(274,019)</b>	105,35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b>(114)</b>	-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10,030)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b>19,896</b>	8,805
經紀及佣金開支		-	(7)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41,822)</b>	(63,121)
減值虧損淨額		<b>(233,733)</b>	(134,207)
融資費用	6	<b>(259,853)</b>	(264,022)
<b>除稅前虧損</b>	7	<b>(769,957)</b>	(264,783)
所得稅抵免	10	<b>15,551</b>	23,739
<b>年度虧損</b>		<b>(754,406)</b>	(241,04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153,192)</b>	(642,716)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b>398,786</b>	401,672
		<b>(754,406)</b>	(241,044)
<b>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b>	12	<b>(13.2港仙)</b>	(7.4港仙)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b>(754,406)</b>	(241,044)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b>5,964</b>	19,584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b>2,558</b>	(8,468)
有關年內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調整	<b>114</b>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b>(17,092)</b>	12,892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b>(8,456)</b>	24,008
<b>年度全面開支總額</b>	<b>(762,862)</b>	(217,03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161,648)</b>	(618,708)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b>398,786</b>	401,672
	<b>(762,862)</b>	(217,03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64	606
其他長期資產	14	1,043	1,043
無形資產	15	2,350	2,350
使用權資產	16	–	1,88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7	469,065	782,01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8	19,209	24,575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20	67,827	271,50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559,658</b>	<b>1,083,985</b>
<b>流動資產</b>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22	5,479	11,543
應收賬款	23	5,560	3,299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4	19,837	13,3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7	203,164	283,42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8	50,426	52,62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7,894	8,675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20	34,542	67,750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37	12,860	11,003
可收回稅項		–	161
受限制銀行結餘	26	121,286	99,518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存款	27	6,335	17,34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	442,019	413,122
<b>流動資產總值</b>		<b>909,402</b>	<b>981,785</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29	<b>126,240</b>	100,798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0	<b>522,415</b>	266,864
計息借貸	31	<b>6,643</b>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 37	<b>152,275</b>	84,418
應付稅項	33	<b>33,702</b>	49,411
租賃負債	32	<b>–</b>	2,023
<b>流動負債總額</b>		<b>841,275</b>	503,514
<b>流動資產淨值</b>		<b>68,127</b>	478,271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627,785</b>	1,562,256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0	<b>–</b>	3,504
計息借貸	31	<b>4,062,595</b>	3,832,13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062,595</b>	3,835,637
<b>負債淨值</b>		<b>(3,434,810)</b>	(2,273,3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權益</b>			
股本	33	<b>8,710</b>	8,710
股份溢價及儲備		<b>(9,687,355)</b>	(8,525,707)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9,678,645)</b>	(8,516,997)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34	<b>6,243,835</b>	6,243,616
<hr/>			
<b>權益總額</b>		<b>(3,434,810)</b>	(2,273,381)

第111至22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陳慶華  
董事

魯昕政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附註i)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ii)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附註iii) 千港元	貨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永續 資本證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31,359	(12,676)	(11,953,648)	(7,898,289)	6,241,635	(1,656,654)
年度虧損	-	-	-	-	-	-	-	(642,716)	(642,716)	401,672	(241,04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	-	-	19,584	-	19,584	-	19,584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	-	-	-	-	-	-	(8,468)	-	(8,468)	-	(8,468)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	-	-	-	-	12,892	-	-	12,892	-	12,892
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2,892	11,116	(642,716)	(618,708)	401,672	(217,036)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的分派	-	-	-	-	-	-	-	-	-	(399,691)	(399,6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44,251	(1,560)	(12,596,364)	(8,516,997)	6,243,616	(2,273,381)
年度虧損	-	-	-	-	-	-	-	(1,153,192)	(1,153,192)	398,786	(754,40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	-	-	5,964	-	5,964	-	5,964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	-	-	-	2,558	-	2,558	-	2,558
有關年內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114	-	114	-	114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	-	-	-	-	(17,092)	-	-	(17,092)	-	(17,09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7,092)	8,636	(1,153,492)	(1,161,648)	398,786	(762,862)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的分派	-	-	-	-	-	-	-	-	-	(398,567)	(398,567)
轉撥自法定儲備	-	-	-	-	(4,169)	-	-	4,169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27,804	27,159	7,076	(13,745,387)	(9,678,645)	6,243,835	(3,434,810)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於若干情況下分派予股東。
- (ii) 資本儲備指向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華融海外」)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視作注資。
- (i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予中國成立的實體須將其溢利淨額的10%撥作法定公積金，直至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b>(769,957)</b>	(264,783)
調整：		
融資費用	<b>259,853</b>	264,0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b>274,019</b>	(105,358)
利息收入	<b>(16,397)</b>	(85,17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虧損	<b>114</b>	-
股息收入	-	(1,281)
折舊	<b>2,076</b>	2,851
減值虧損淨額	<b>233,733</b>	134,207
	<b>(16,559)</b>	(55,512)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少	<b>18,843</b>	54,84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	<b>1,082</b>	28,829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2,261)</b>	236,335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增加)／減少	<b>(318)</b>	11,142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b>(6,518)</b>	24,5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減少	<b>119,190</b>	291,105
受限制銀行結餘及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存款增加	<b>(10,759)</b>	(7,507)
應付賬款增加	<b>25,442</b>	2,239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3</b>	(44,557)
回購協議減少	-	(54,019)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淨額	<b>67,857</b>	(16,463)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b>196,002</b>	470,951
已付稅項	-	(2,017)
已收利息	<b>9,350</b>	21,019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b>	<b>205,352</b>	489,953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收股息	-	1,28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b>10,142</b>	74,315
<b>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b>	<b>10,142</b>	75,596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b>(4,419)</b>	(111,451)
償還計息借貸	<b>(25,859)</b>	(1,458,035)
增加計息借貸	<b>262,964</b>	186,300
償還租賃負債	<b>(1,770)</b>	(1,001)
應付關聯方款項之變動淨額	<b>(1,857)</b>	37,204
分派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b>(398,567)</b>	(399,691)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69,508)</b>	(1,746,674)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b>	<b>45,986</b>	(1,181,125)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413,122</b>	1,581,35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17,089)</b>	12,892
<b>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442,019</b>	413,122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之經紀及買賣、孖展融資、貸款融資、財務顧問、直接投資、投資控股、提供企業融資服務的意見以及提供管理服務業務。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萬通保險中心17樓1703-1704室。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為透過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佳擇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而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佳擇國際有限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為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公司**」）自二零一五年起成為最終控股公司。目前，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公司的主要股東包括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財政部（「**財政部**」）、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中保融信私募基金有限公司及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建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信控國際託管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信控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41,750,000港元	-	100%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信控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3,620,000,000港元	-	100%	證券經紀及買賣以及 提供孖展融資
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建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Option Bes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Linewear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信控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45,000,000港元	-	100%	顧問及企業融資
崇曦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Beaverwa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dvance Eagle Ventur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Atlantic Star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Bloom Righ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Cheery Plu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City Savv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Coastal Treasur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建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olema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Star Lavish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Wealth Channel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直接投資
信控晟遠(北京)投資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人民幣201,849,000元	-	100%	直接投資
中聚(深圳)商務諮詢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30,000,000美元	-	100%	提供金融服務

附註(a)：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的全資企業。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的重大部分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資料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當中包括全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彼等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除外，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

除另有所指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呈列，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1 編製基準(續)

###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68百萬港元及負債淨額為3,435百萬港元，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為754百萬港元。

鑒於上述狀況，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財務業績及其可動用財務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並使其有能力繼續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以下措施：

#### (i) 銀行信貸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銀行信貸100,000,000港元，並無動用任何信貸。

#### (ii) 間接控股股東的支持

本集團已獲得其間接控股股東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的支持函件，確認有意向本集團提供足夠的財務支持，以使其能夠於到期時履行其責任及負債。董事認為未來將會繼續獲得有關財政支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直接及間接透過其附屬公司以公司間貸款及永續證券形式向本集團借出合共103億港元。視乎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可能需於不同時間自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取得數目不一的額外貸款。

#### (iii) 出售公開買賣債券及上市股本證券

就本集團持有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開買賣債券及香港上市股本證券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於需要時出售該等投資，以減輕其流動資金壓力。

## 2.1 編製基準(續)

### 持續經營基準(續)

#### (iv) 回收項目現金流、控制費用及控制資本支出的措施

本集團將實施積極措施改善現金流，於未來一年集中資源回收現有項目及投資的現金流。同時，本集團將繼續通過財務部門加強溝通預算需求及持續監控等多種措施加強控制行政成本。

#### (v) 積極發展牌照業務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發展其牌照業務，包括證券經紀、資產管理及企業融資。本集團亦將尋求機遇就其牌照業務探索新市場。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涵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之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彼等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履行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承擔。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其已客觀而審慎地檢討上述措施。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管理層充滿信心，並贊同管理層的觀點，認為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的商業計劃為可行及可實現。本集團已經或正在積極落實上述所有改善目標，旨在增加溢利及改善本集團現金流量狀況。

## 2.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少於大多數，則評估本公司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的權利。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均已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撇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對被投資方持有控制權。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改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當)。

## 2.2 會計政策變動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以及其於缺乏可兌換性時應如何釐定即期匯率。該等修訂亦要求資料披露應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不可兌換為其他貨幣的貨幣如何影響或預期會如何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由於本集團並無發現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釐定日期或該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雖然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條文作出了有限的修改，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則引入了在損益表內列報的新規定，包括指明總額和小計。企業必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和費用分為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和終止經營五類之一，並列出兩個新的定義小計。它還要求在一份說明中披露由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加強了對主要財務報表和說明中信息的分組(匯總和分解)和位置的要求。先前列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差錯，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製依據。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有限但廣泛適用，因此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餘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相應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作出的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准許提前申請。必須追溯申請。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列報及披露的影響。

##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的主體選擇採用較低的披露要求，同時仍採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和列報規定。要獲得資格，在報告期末，實體必須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中定義的子公司，不能承擔公眾責任，並且必須有一家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允許提前申請。由於本公司是上市公司，因此沒有資格選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正考慮在其指明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了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結算日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如符合指定條件，可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澄清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和治理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修訂還澄清了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和合同關聯工具進行分類的要求。該等修訂還包括通過其他綜合收益和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指定權益工具的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應追溯適用，並在首次適用日期對開業留存利潤(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以前的期間不需要重述，只能在不使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重述。允許提前同時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有關的修訂。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讓公司更能報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合約的財務影響，發佈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明確了「自用」規定的應用；倘該等合約被用作對沖工具，則允許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並新增披露規定，以使投資者了解該等合約對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該等修訂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刪除了對第27A段的過時引用，並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中關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措辭，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致。對於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實施指引的修訂，澄清了該指引不一定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引用各段的所有規定，並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IG14段中關於「公允價值」的措辭，以與其他準則一致。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解決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間在貿易應收款項初始計量方面的衝突，以及承租人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如何處理租賃負債的終止確認。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有關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只是需要作出判斷以釐定當事方是否作為事實代理人的情況的一個例子。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修訂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將「成本法」一詞替換為「按成本計算」。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旨在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方面的規定不一致的問題。修訂要求，當資產的出售或貢獻構成一項業務時，應充分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對於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交易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僅以不相關投資者在該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中的利益的程度確認在投資者的損益中。該等修訂將在未來實施。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之實體，且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決策之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之權力。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呈列。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份額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於任何有關變動的應佔份額(倘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盈虧，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進行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內作為其中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取而代之，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聯營公司的賬面金額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公允價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該資產之最高收益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收益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有關情況且具有足夠數據可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層級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第三級 — 基於無法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釐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轉移。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一個出售組別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款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就單一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倘企業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可按合理及一致的基準分配，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成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於與減值資產功能相一致的開支類別的期間自損益內扣除。

將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跡象顯示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該等跡象存在，則評估可收回款項。以往就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於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款項之估計有變時撥回，然而該數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之情況下釐定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倘其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則無須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以供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計成本。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的期間自損益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則主要檢查的開支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倘須定期替換重大部分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相應折舊的個別資產。

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撇銷至剩餘價值計算折舊。計算所使用的主要折舊率如下所示：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33%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設備及汽車	17%至33%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中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按需要作出調整。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次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 租賃

本集團會於合約起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賦予在一段期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及代表使用有關資產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項、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其所在的場地的成本估計。使用權資產按租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並非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及減少租賃付款。此外，倘發生變更、租賃期限發生變化、租賃付款額發生變化(例如，因指數或比率變化而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額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價值變化，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機器及設備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電腦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一項開支。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指於或透過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的合法權利及其他許可)於每年按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層面作減值檢測。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年期之該等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持續可靠，否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按前瞻基準由按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計量。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已實行權宜措施不作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份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初步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另加交易成本。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已實行權宜措施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方可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現金流量並非為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因前述兩者而引起。分類為攤銷成本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以持有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須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期)確認。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資產的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倘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則收益及虧損會於損益內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終止確認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結轉至損益。減值撥備於損益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而不會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值。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不會結轉至損益。股息將於支付權利確立時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惟倘本集團因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而自該等所得款項中受益，有關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入賬。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其後計量(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內列賬，其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內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當付款權利確立時，股權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附屬於具有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約之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獨立於主合約，並在下列情況下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密切關係；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義；及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將金融資產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重新分類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括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獨立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全部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倘出現以下情況，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份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而無重大延誤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則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當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將以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轉讓資產擔保方式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就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起已大幅增加。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具有理據支持的資訊，包括歷史和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付款已逾期90天，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本集團任何現有信貸加強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當沒有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根據一般方法可予減值，並按以下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 第1階段 — 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以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2階段 — 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已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以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3階段 — 就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並非購入或源自信貸減值者)，虧損撥備以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或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有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賬款或於有效對沖內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賬款，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租賃負債及計息借款。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如下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應付賬款、其他負債及應付款項、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甚微則除外，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以實際利率法進行之攤銷過程中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內。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乃於負債項下的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由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的負債按重大不同的條款替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改，有關交易或修訂會被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各自的賬面值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的抵銷

倘若當前有抵銷確認金額的可執行法定權利，而且有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意願時，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相互抵銷，及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上呈列。

### 永續資本證券

本集團所發行的永續資本證券(包括本集團無合約責任向持有人派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或持有人可根據可能對本集團不利的有關條件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乃分類為權益性工具並初步以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獲授權金融機構持有信託及獨立賬戶，以保管客戶來自一般業務交易的存款。本集團已將客戶款項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項下之受限制銀行結餘，概因本集團獲准保留客戶款項的部分或全部利息收入，並基於其對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責而確認應付流動負債賬戶內有關客戶的相應款項。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本集團不得動用客戶款項清償其自身債務。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可隨時兌換已知款額現金而毋須承受重大價值變動風險，及乃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及上文界定之短期存款，減須按要求的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整體部分之銀行透支。

###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已付予聯交所、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其他監管機構的訂金及入會費。上述組織機構擬長期持有該等訂金及入會費，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撥備

撥備乃於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因過去事件產生且可能將需要未來資源流出以清償該責任時予以確認，惟須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

當折現的影響為重大時，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預期需要清償該責任的未來開支的現值。隨著時間流逝而增加的已貼現現值金額乃計入損益中的融資費用。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於損益賬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賬以外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從稅局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局的金額計量，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國家的當前詮釋及慣例得出。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報告日期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由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在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並無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以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可被使用為限確認，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當遞延稅項資產有關於自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於交易時其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並無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以可能有暫時差額將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及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以抵銷暫時差額可被使用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以可能擁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資產被變現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日期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 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乃於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代價的金額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客戶合約收益(續)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就轉讓貨品或服務至客戶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進行估計並受約束，直至當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其後獲解決，而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不大可能出現重大收益撥回時，約束解除。

倘合約中包含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份，則收益按應收賬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份，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的貨品或服務轉移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不會因重大融資部份的影響調整交易價格。

###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倘客戶已獲得服務控制權，則可於某一時間點(通常於交易獲執行時)完成履約責任。

### 提供企業融資服務

保薦服務的履約責任於合約所載的保薦人問所有相關責任完成時履行完畢。因此，收益於某一時間點予以確認。若干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之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履行及確認。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資產管理服務所得收益隨提供服務確認。資產管理服務費根據所管理資產價值的固定百分比計算。

倘於相關表現期間有正面表現，且釐定不會導致後續期間作出重大撥回(當中考慮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相關計算基準)，則表現費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表現費估值日確認。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及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採用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累計基準確認。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認之後，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 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於產生時在損益中扣除。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資產乃以獨立管理基金方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繳納僱主供款後，該等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一項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以工資成本的5%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賬款時自損益扣除。

#### 花紅

本集團按照認可計算方法就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該計算方法已考慮本集團應佔溢利並作出若干調整。於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撥備。

####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會在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離職福利或本集團確認涉及離職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股息

末期股息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會權力宣派中期股息，擬派中期股息可即時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發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屬下實體的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列賬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所有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而按歷史成本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而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折算該種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所產生的損益比照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確認原則處理(即該項目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按照其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當期損益亦分別相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當期損益)。

於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當日。倘存在多筆預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有關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而其損益按近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之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貨幣換算儲備累計，惟倘差額由非控股權益應佔則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項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儲備累計金額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方為以下人士或以下人士家族的近親屬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2.3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關連人士(續)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續)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viii) 向本集團或向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在獲授權刊發日期之前收到有關報告期結束時存在之情況的資料，將會評估該等資料是否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相關的披露。至於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本集團不會更改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作出的估計，或無法做出有關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已呈報金額、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須對受到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該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數額具重大影響：

### 稅項

釐定所得稅及其他稅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結果不能確定。本集團就預期稅務審計事宜(基於是否需要額外稅項的估計)確認負債。倘若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會影響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判斷(續)

##### 持續經營假設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本公司董事認為，間接控股股東將及時向本集團提供充足的財務支持，以支持其營運及履行義務。

##### 估計不確定因素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於報告期末會為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帶來重大調整風險之來源如下。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虧損計量須作出判斷，特別是在釐定減值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時，對抵押價值的金額及發生的時間的估計。此等估計受多項因素推動，當中有關的變動可能導致須作出不同程度的撥備。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將通過對由報告日期至初步確認日期之間的預期年內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以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本集團就此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而可用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資料，當中包括量化及質化資料以及前瞻性資料。

##### 第三層金融工具估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外部估值或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採用多種方法及作出多項主要以各報告日期市況為基準的假設。所用估值方法包括使用可資比較近期公平磋商交易、期權定價模式及其他市場參與者普遍使用的其他估值方式。有關估值方法的假設變動可能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報告公允價值。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40。

#### 4. 經營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按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內部報告相一致之方式進行匯報。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對實體之經營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人士或團體。本集團已釐定執行委員會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a) 證券分類，包括證券買賣以及提供孖展融資服務。
- (b) 企業融資分類，向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提供財務顧問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包括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以及對股本、債券、基金、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產品之直接投資。
- (d) 金融服務及其他分類，包括融資租賃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分類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類業績進行評估，即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計量方法一致，惟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若干融資費用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本集團策略規劃所產生若干員工成本、若干租金開支、若干折舊、若干法律及專業費用及若干其他開支)不計入有關計量。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就計算分類負債及業績而言，計息借貸不會分配至分類，而相應的融資費用則分配至分類業績。

##### (a) 經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類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2,298	-	993	-	3,291
利息收入	2,557	-	13,840	-	16,397
	4,855	-	14,833	-	19,68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	(274,019)	-	(274,019)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	(114)	-	(114)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3,230	-	34,067	(24,555)	12,742
	8,085	-	(225,233)	(24,555)	(241,703)
分類業績	(3,220)	-	(786,439)	12,548	(777,111)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 虧損、開支淨額					7,154
除稅前虧損					(769,957)
所得稅抵免					15,551
年度虧損					(754,40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類資料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費用	-	-	(259,853)	-	-	(259,853)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 減值撥備淨額	-	-	(249,748)	-	-	(249,748)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減值撥備淨額	(6,434)	-	-	-	-	(6,43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 撥備淨額	-	-	-	(781)	-	(78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 撥備淨額	-	-	(2,558)	-	-	(2,558)
其他資產之減值 撥備淨額	(9)	-	-	-	-	(9)
折舊	-	-	(2,076)	-	-	(2,076)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類收入</b>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4,483	-	1,507	-	5,990
利息收入	453	-	84,717	-	85,170
投資收入	-	-	1,281	-	1,281
	4,936	-	87,505	-	92,441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b>					
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	-	105,358	-	105,358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	-	(10,030)	(10,030)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5,696	51	18,502	(26,405)	(2,156)
	10,632	51	211,365	(36,435)	185,613
<b>分類業績</b>	14,736	(3,681)	(184,110)	(84,779)	(257,834)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 虧損、開支淨額					(6,949)
除稅前虧損					(264,783)
所得稅抵免					23,739
年度虧損					(241,0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分類資料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費用	-	-	(249,248)	-	(14,774)	(264,022)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 減值撥備淨額	-	-	(86,072)	-	-	(86,072)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減值撥回淨額	11,215	-	-	-	-	11,21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 撥備淨額	-	-	-	(46,973)	-	(46,97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 撥回淨額	-	-	8,468	-	-	8,468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8)	-	(4,004)	-	-	(4,012)
其他資產減值 撥備淨額	-	-	(16,833)	-	-	(16,833)
折舊	(1)	=	(2,850)	=	=	(2,851)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a) 經營分類(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分類的資產及負債。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企業資產已重新分配至相關分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總值	225,066	10,267	982,988	196,282	1,414,603
公司間抵銷					6,218
其他未分配資產					48,239
資產總值					1,469,060
分類負債總額	143,505	-	506,832	11,023	661,360
公司間抵銷					6,218
其他未分配負債					4,236,292
負債總額					4,903,8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總值	205,848	10,126	1,742,287	71,351	2,029,612
公司間抵銷					(7,236)
其他未分配資產					43,394
資產總值					2,065,770
分類負債總額	121,204	-	354,262	26,472	501,938
公司間抵銷					(7,236)
其他未分配負債					3,844,449
負債總額					4,339,15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資料按業務所在地呈列。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資產之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	<b>13,986</b>	32,667	<b>2,509</b>	4,838
中國內地	<b>5,702</b>	59,774	<b>5</b>	5
總計	<b>19,688</b>	92,441	<b>2,514</b>	4,84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外部客戶(即客戶甲及客戶乙)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過10%(二零二四年：兩名外部客戶(即客戶乙及客戶丙)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過10%)：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之客戶甲：	<b>6,613</b>	—
來自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之客戶乙：	<b>5,702</b>	10,513
來自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之客戶丙*：	—	59,468

\* 收入的相應應收款項已全額計提減值撥備。

## 5.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拆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附註(i))：		
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298	4,192
管理費收入	993	1,507
其他服務收入	-	291
	<b>3,291</b>	5,990
其他來源收入		
利息收入：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2,314	75,993
孖展融資活動之利息收入	437	453
	<b>12,751</b>	76,446
利息收入－其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2,558	4,07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088	4,646
	<b>3,646</b>	8,724
總利息收入	<b>16,397</b>	85,170
投資收入：		
股息收入	-	1,281
總收入	<b>19,688</b>	92,44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入(續)

附註：

(i)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收入資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服務	<b>2,298</b>	4,483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b>993</b>	1,507
客戶合約總收入	<b>3,291</b>	5,990

### 6. 融資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	14,774
回購協議及其他活動之利息	-	290
一間間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 按要求及於一年內償還	<b>258,231</b>	213,455
一間直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 按要求及於一年內償還	-	33,33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利息		
— 於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償還	<b>1,592</b>	2,133
租賃負債之利息	<b>30</b>	35
	<b>259,853</b>	264,022

##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2	1,8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34	993
核數師酬金	2,480	3,9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523	8,862
薪金、花紅及津貼(包括董事酬金)	10,418	18,111
退休金計劃供款(包括董事酬金)	226	1,264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減值撥備淨額	249,478	86,072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6,434	(11,21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781	46,97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2,558	(8,468)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9	4,012
其他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16,833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年內，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袍金	960	1,03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83	1,326
酌情花紅	181	136
退休福利	18	18
	1,382	1,480
	2,342	2,5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詳細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a)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 千港元	魯昕政先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1,183	1,183
酌情花紅	-	181	181
退休福利	-	18	18
小計	-	1,382	1,382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酬金與其出任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有關。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訂立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附註：陳慶華先生為一間間接控股公司的總經理，其酬金由該間接控股公司承擔。間接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並無作出攤分。

(b) 非執行董事

譚杰予女士及王成先生之酬金由一間間接控股公司承擔。間接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並無作出攤分。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二零二五年(續)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千港元	馬立山先生 千港元	關浣非先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320	310	330	960
其他酬金：	-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	-	-
酌情花紅	-	-	-	-
退休福利	-	-	-	-
小計	-	-	-	-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與出任本公司董事有關。年內，概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二零二四年

(a)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 千港元	魯昕政先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1,326	1,326
酌情花紅	-	136	136
退休福利	-	18	18
小計	-	1,480	1,480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酬金與其出任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有關。年內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訂立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附註：陳慶華先生為一間間接控股公司的總經理，其酬金由該間接控股公司承擔。間接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並無作出攤分。

(b) 非執行董事

譚杰予女士、王成先生及張星先生之酬金由一間間接控股公司承擔。間接控股公司及本公司並無作出攤分。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二零二四年(續)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千港元	馬立山先生 千港元	關浣非先生 千港元	林家禮博士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辭任)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320	310	325	75	1,03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	-	-	-	-
酌情花紅	-	-	-	-	-
退休福利	-	-	-	-	-
小計	320	310	325	75	1,030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與出任本公司董事有關。年內，概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除以個別人士產生的銷售佣金的方式支付或應付的款項外，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四年：一名董事)。年內四名(二零二四年：四名)非董事及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994	4,692
退休福利	74	66
	<b>5,068</b>	<b>4,75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屬於下列薪酬等級之非董事及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二五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4
	<b>4</b>	<b>4</b>

### 10. 所得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	180
中國內地	<b>(15,551)</b>	<b>(23,919)</b>
	<b>(15,551)</b>	<b>(23,739)</b>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時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於本年度，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年度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

## 10.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總部所在地香港之法定稅率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稅項與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b>(769,957)</b>	(264,783)
按法定稅率16.5%計算之稅項(二零二四年：16.5%)	<b>(127,043)</b>	(43,689)
兩級利得稅制項下不同稅率8.25%之影響(二零二四年：8.25%)	-	(11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15,551)</b>	(23,739)
毋須課稅收入	<b>(744)</b>	(2,911)
不可扣稅開支	<b>3,169</b>	11,946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影響	<b>148,533</b>	168,697
未確認暫時差額	<b>(16,558)</b>	(99,030)
已動用稅務虧損	<b>(2,070)</b>	(27,643)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b>(5,287)</b>	(7,260)
年度稅務抵免	<b>(15,551)</b>	(23,739)

於年末，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之尚未動用稅項虧損約9,824,95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449,734,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中國產生稅項虧損799,9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20,674,000港元)並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未來盈利流不可預測，概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957,7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59,352,000港元)。由於產生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之可能性不大，故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附屬公司之須繳納預扣稅之未匯出盈利而言，並無有關應繳付稅項之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本年度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支付任何股息。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12.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虧損</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b>(1,153,192)</b>	(642,716)
		<b>股份數目</b>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8,709,586</b>	8,709,586

由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二五年</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31,377	134,518	165,8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164)	(134,125)	(165,289)
賬面淨值	213	393	606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	393	606
年內折舊撥備	(52)	(390)	(4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61	3	16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31,377	134,518	165,8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216)	(134,515)	(165,731)
賬面淨值	161	3	1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二四年</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31,377	134,518	165,8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0,756)	(132,675)	(163,431)
賬面淨值	621	1,843	2,464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621	1,843	2,464
年內折舊撥備	(408)	(1,450)	(1,85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213	393	6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31,377	134,518	165,8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164)	(134,125)	(165,289)
賬面淨值	213	393	606

## 14. 其他長期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聯交所按金：		
賠償基金	293	293
互保基金	250	250
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之入會費	250	250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保證基金按金	250	250
	<b>1,043</b>	1,043

## 15. 無形資產

	交易權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0,171</b>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821</b>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50</b>

交易權指於或透過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之合資格權利，且預測本集團利用其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之期間並無限制。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有關交易權可永久貢獻現金流入淨額，故視作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關交易權將不予攤銷，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定為有限，惟每年且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接受減值測試。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認為毋須作出額外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賬面值	475	193	668
年內折舊撥備	(800)	(193)	(993)
添置使用權資產	2,492	–	2,492
終止租賃	(280)	–	(2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賬面值	1,887	–	1,887
年內折舊撥備	<b>(1,634)</b>	–	<b>(1,634)</b>
終止租賃	<b>(253)</b>	–	<b>(253)</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	–	–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員工宿舍及辦公室設備作營運用途。所訂立的租賃合約固定年期為12個月至60個月，且可享有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且包含一系列不同條款及條件。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本集團定期就辦公室設備及員工宿舍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於下文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30	35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289	2,305
年內使用權資產折舊	<b>1,634</b>	993

## 16. 使用權資產(續)

### 承租人已承諾尚未開始之租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訂立但尚未開始之租賃，其項下之應付租賃款項為4,981,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款項尚未計入租賃負債內。

## 1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b>		
非流動：		
－非上市基金投資	<b>168,516</b>	320,120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b>28,297</b>	33,480
－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附註(ii))	<b>272,252</b>	428,415
	<b>469,065</b>	782,015
流動：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i))	<b>147,360</b>	168,392
－上市股本投資	<b>14,835</b>	10,513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b>40,969</b>	104,518
	<b>203,164</b>	283,423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總額</b>	<b>672,229</b>	1,065,438

### 附註：

- (i) 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變現該等非上市基金投資約147,3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8,392,000港元)，故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的票面年利率為7厘(二零二四年：7厘)。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後變現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二零二四年：預期於一年後變現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1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		
固定收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b>19,209</b>	24,575
流動：		
固定收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b>50,426</b>	52,628
	<b>69,635</b>	77,203

於本年度，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約為5,9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收益約19,584,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為2,55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減值撥回淨額8,468,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撥備總額為155,49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4,671,000港元)。於本年度，虧損約114,000港元於出售後由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二零二四年：概無自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收益或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收入」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有關減值撥備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40。

##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		
一年內	<b>57,831</b>	174,709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b>57,831</b>	174,709
減：預期信貸虧損(「 <b>預期信貸虧損</b> 」)撥備	<b>(49,937)</b>	(166,03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	<b>7,894</b>	8,675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現值：		
一年內	<b>57,831</b>	174,709

### 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12,335
年內減值撥備淨額	46,973
撇銷	(48,258)
出售	(339,32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69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166,034</b>
年內減值撥備淨額	<b>781</b>
撇銷	<b>(110,747)</b>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6,131)</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9,937</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全部由租賃資產(主要為汽車及設備)作抵押。上述融資租賃的年利率介乎6.80%至9.75%(二零二四年：年利率6.80%至9.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b>1,326,745</b>	1,333,97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1,224,376)</b>	(994,720)
	<b>102,369</b>	339,259
分析為：		
非流動	<b>67,827</b>	271,509
流動	<b>34,542</b>	67,750
	<b>102,369</b>	339,2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合約年利率介乎8.5厘至25厘之間（二零二四年：年利率8.5厘至25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102,369,000港元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乃由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權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物業所抵押（二零二四年：約339,259,000港元乃由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權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物業所抵押）。

賬面值約為34,54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7,750,000港元）的其中一筆其他貸款預期將於一年內結付。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意見，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故並不披露賬齡分析。

根據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之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進行定期複核。除監察抵押品外，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之財務狀況，尋求對其貸款及債務工具維持有效監控，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 20.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續)

本集團管理層就該等信用減值應收貸款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金額，方法為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用虧損經驗考慮個別貸款的預期未來信用虧損，且就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有因素作出調整，包括(i)債務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ii)違反合約或債務人或借款人破產的概率及(iii)財務重組的狀態及進度、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目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釐定減值時亦審閱及評估向客戶收取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並在有需要時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信貸風險及各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評估涉及高度估算及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的減值撥備充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項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的總賬面值分別為零(二零二四年：零)、零(二零二四年：68,211,000港元)及1,326,74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65,768,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項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零(二零二四年：零)、零(二零二四年：0.68%)及81%(二零二四年：7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撤銷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未償還合約金額為零。

## 21.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主要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40%	40%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於聯營公司之總投資賬面值(包括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匯兌差額)為零。

應享有自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之溢利為零。

應收聯營公司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款項總額為326,8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05,041,000港元)，按年利率7厘計息，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償還。於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到期後，聯營公司並無償還本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該聯營公司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故已就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計提減值撥備326,8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05,041,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賬面值為零(二零二四年：零)。

## 22.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94,369	93,99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8,890)	(82,456)
	<b>5,479</b>	11,543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為計息貸款，由相關質押證券抵押。本集團按特定貸款抵押比率存置孖展借貸核准證券名單。倘超出借貸比率將觸發保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就差額追加可用資金。

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意見，鑒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之循環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故並不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給予截至有關證券交易之交收日之信貸期，或締約各方相互協定之信貸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孖展融資之墊款透過質押客戶之證券為抵押品作抵押。孖展融資客戶之信貸融資限額乃根據本集團所接納擔保證券之市值釐定。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審查。貸款賬面值及抵押證券的市場價值由風險管理部定期審查。證券被賦予特定之保證金比率以計算其保證金價值。若未償還款額超過已存入證券之合資格保證金價值，則會要求客戶提供額外資金或抵押品。本集團可酌情將所持有之抵押品再抵押或出售以結清保證金客戶應付之任何未償還款額。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證券均為相關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股本證券，分別為4,846,000港元及13,385,000港元。有關貸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信用風險集中，給予證券孖展客戶之墊款總額的99%(二零二四年：99%)為應收本集團五大證券孖展客戶之貸款款項。

## 22.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續)

釐定向孖展客戶授出之信貸減值貸款之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透過個別比較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證券市值與向孖展客戶授出之貸款的未償還結餘計及差額，並考慮貸款的其後結算或可執行結算計劃及重組安排。本集團管理層就該等信貸減值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撥備金額，方法為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考慮個別貸款的預期未來信貸虧損，且就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有因素作出調整，包括(i)債務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ii)違反合約或債務人或借款人破產的概率及(iii)財務重組的狀態及進度、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目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釐定減值時亦審閱及評估向客戶收取的抵押品的市場價值，並在有需要時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

信貸風險及各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評估涉及高度估算及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的減值撥備充足。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的總賬面值分別為63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00,000港元)、零(二零二四年：零)及93,73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3,299,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0.01%(二零二四年：0.01%)、零(二零二四年：零)及95.4%(二零二四年：88.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已撇銷未償還合約金額(仍在進行執法活動)為零。

## 23.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下列各項之應收賬款：		
— 證券、期貨及期權買賣服務		
— 客戶	1,107	1,007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4,760	2,240
—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	—	6,358
— 直接投資及其他	80,000	73,992
	<b>85,867</b>	83,59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80,307)</b>	(80,298)
	<b>5,560</b>	3,299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應要求償還及按浮動商業利率計息。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經紀及交易商協定的特定期限。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協定之期限，通常於提供服務後三個月內結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交易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b>5,560</b>	2,949
31至90日	-	-
91至365日	-	-
超過365日	-	350
	<b>5,560</b>	3,299

#### 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b>80,298</b>	76,286
減值撥備淨額	<b>9</b>	4,012
於年末	<b>80,307</b>	80,298

就應收客戶賬款而言，管理層確保可動用現金結餘及屬於應收客戶賬款的上市股本證券(本集團作為托管人)足夠支付應付本集團款項。就餘下逾期的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對其還款時間表維持有效控制及評估債務人最新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零(二零二四年：6,358,000港元)產生自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範圍)及應收賬款8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3,992,000港元)產生自直接投資業務。本集團根據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對債務人就該等結餘個別進行減值評估。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提相應撥備8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9,999,000港元)。

餘下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指個別已減值應收證券客戶賬款之撥備約30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9,000港元)。

## 2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		
預付款項	7,748	8,986
訂金	224	1,279
其他應收賬款	11,865	3,054
	<b>19,837</b>	<b>13,319</b>

## 25.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與直接控股公司、間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結餘均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且應按要求償還。

## 26. 受限制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持牌銀行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其於進行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業務之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客戶款項。本集團將該等客戶款項分類作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並根據其就任何客戶款項損失或挪用而應付之責任確認應付予此等客戶之相應款項。本集團不得以客戶款項履行其本身責任。

## 27.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按金

該等金額指就證券交易目的而存放於證券經紀的按金，其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 28. 現金及銀行存款

存於銀行之現金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根據本集團對現金需求之急切性，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不等，以分別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於近期無違責記錄且信譽良好之銀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銀行借款抵押任何定期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按還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至一個月	<b>126,240</b>	100,798

應付賬款為無抵押及須於有關買賣之交收日期或按客戶要求償還。

### 30.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b>90,636</b>	89,731
應付利息(附註(i))	<b>428,722</b>	173,318
應計費用	<b>3,057</b>	2,921
預收墊款	-	894
	<b>522,415</b>	266,864
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	3,504
	-	270,3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不計息。

附註：

- (i) 應付利息包括與來自間接控股公司總金額522,054,559美元(二零二四年：490,055,000美元)按年利率6.51厘(二零二四年：6.51厘)計息之貸款有關之應付利息424,1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5,860,000港元)。此外，應付利息3,2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252,000港元)與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有關，而1,3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206,000港元)與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有關。

### 31. 計息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		
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4,062,595	3,804,056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	28,077
	<b>4,062,595</b>	<b>3,832,133</b>
流動：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6,643	-
	<b>6,643</b>	<b>-</b>
計息借貸總額	<b>4,069,238</b>	<b>3,832,133</b>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上述借貸賬面值須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列之計劃償還日期償還：		
按要求或一年內	6,643	-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	4,062,595	3,832,133
	<b>4,069,238</b>	<b>3,832,133</b>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美元	4,062,595	3,804,056
人民幣	6,643	28,077
	<b>4,069,238</b>	<b>3,832,13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計息借貸(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抵押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銀行信貸(二零二四年：零)，按浮動利率計息。

此外，本集團從其間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約522,054,000美元(相當於約4,062,59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90,055,000美元(相當於約3,804,056,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按固定年利率6.51厘(二零二四年：年利率介乎6.51厘)計息，並須於自年末起計五年內(二零二四年：五年內)償還。

此外，本集團從其同系附屬公司取得貸款人民幣6,000,000元(相當於約6,64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約28,077,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43厘(二零二四年：年利率5.43厘)計息，並須於自年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二零二四年：兩年內償還)。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計息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32.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期限：		
一年內	-	2,023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023	812
新租約	-	2,492
年內確認之利息增加	30	35
付款	(1,800)	(1,036)
終止租賃	(253)	(2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	2,023

### 33. 股本

	股份數目 百萬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10	8,710

### 34.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本金 千港元	分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162,900	78,735	6,241,635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401,672	401,672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的分派	–	(399,691)	(399,69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b>6,162,900</b>	<b>80,716</b>	<b>6,243,616</b>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b>398,786</b>	<b>398,786</b>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的分派	–	<b>(398,567)</b>	<b>(398,567)</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b>6,162,900</b>	<b>80,935</b>	<b>6,243,835</b>

永續資本證券分類為股本工具，該工具並無期限，且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支付分派。當本公司選擇分派，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之分派須按認購協議所載之分派率進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承擔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基金承擔</b>		
有關向投資基金注資之承擔	<b>10,506</b>	10,459

### 36.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37.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餘額外，本年度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向本公司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載於附註8。

### 37.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除下文及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任何重大交易。

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租賃開支	證券買賣及 經紀服務費 及佣金收入	融資費用	租賃開支	證券買賣及 經紀服務費 及佣金收入	融資費用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間接控股公司(i)	1,800	-	258,231	750	-	213,455
直接控股公司(ii)	-	-	-	-	-	33,335
同系附屬公司(iii)、(iv)	-	-	1,592	-	28	2,133
同系附屬公司(iv)	-	-	-	-	-	-
	1,800	-	259,823	750	28	248,923

- (i) 本集團從其間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約522,054,000美元(相當於約4,062,59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90,055,000美元(相當於約3,804,056,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詳情請參閱附註31及貸款應付利息請參閱附註30。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引致融資費用258,23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3,455,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向其間接控股公司支付租賃開支1,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50,000港元)。開支源自本集團運營所需租用辦公場所。

年內，本集團並無從其間接控股公司賺取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費及佣金收入(二零二四年：零)。收入源自將證券由外部經紀合併至單一賬戶所提供的服務。

## 37.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續)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貸款(二零二四年：零)。貸款詳情請參閱附註31及貸款應付利息請參閱附註30。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引致融資費用零(二零二四年：33,335,000港元)。
- (iii) 年內，本集團從其同系附屬公司取得以人民幣計值之貸款約人民幣6,000,000元(相當於約6,64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約28,077,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詳情請參閱附註31及貸款應付利息請參閱附註30。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引致融資費用1,5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33,000港元)。
- (iv) 年內，本集團從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賺取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約零(二零二四年：從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賺取28,000港元)。收入源自將證券由外部經紀合併至單一賬戶所提供的服務。

本集團由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公司間接控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部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之大股東。於本年度，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之若干實體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收取貸款融資。本集團認為此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故毋須獨立披露。

### (c) 尚未清償的有關連人士結餘

除上文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之間概無其他重大尚未清償結餘。有關應收／(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的性質，請參閱附註25。

### (d) 整合內部借款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公司間借款由直接控股公司貸款整合為間接控股公司(即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貸款，總結餘為2,039,415,000港元，整合部分貸款的到期日亦隨著整合而延長。於整合後，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並無公司間借款到期。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內部借款整合。

### 3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間完結時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長期資產	-	1,043	-	1,043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	5,479	-	5,479
應收賬款	-	5,560	-	5,560
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	12,089	-	12,089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	102,369	-	102,369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2,860	-	12,8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672,229	-	-	672,22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	69,635	69,63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7,894	-	7,894
受限制銀行結餘	-	121,286	-	121,286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按金	-	6,335	-	6,335
現金及銀行存款	-	442,019	-	442,019
	672,229	716,934	69,635	1,458,79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26,240	126,240
其他應付款項	522,415	522,415
計息借貸	4,069,238	4,069,23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2,275	152,275
	<b>4,870,168</b>	<b>4,870,168</b>

### 3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長期資產	–	1,043	–	1,043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	11,543	–	11,543
應收賬款	–	3,299	–	3,299
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	4,333	–	4,333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	339,259	–	339,259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1,003	–	11,0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65,438	–	–	1,065,43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	77,203	77,20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8,675	–	8,675
受限制銀行結餘	–	99,518	–	99,518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按金	–	17,344	–	17,344
現金及銀行存款	–	413,122	–	413,122
	1,065,438	909,139	77,203	2,051,7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00,798	100,798
其他應付款項	269,474	269,474
計息借貸	3,832,133	3,832,133
應付關聯方款項	84,418	84,418
租賃負債	2,023	2,023
	4,288,846	4,288,846

### 3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完結時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以劃分公允價值計量分類之公允價值層級水平(第一至三層)之資料。

- 第一層公允價值計量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層公允價值計量按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層計入之報價除外)得出。
-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按估值技術，包括並非以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 3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 千港元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因重大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而導致除稅前 虧損增加/(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	上市股本投資： 14,835港元	第一層	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69,266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	非上市基金投資： 12,622港元	第二層	附註(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	非上市基金投資： 303,254港元	第三層	附註(d)	資產淨值	10%單位值	增加/減少 3,033,000港元/ (3,033,000)港元
(5)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 272,252港元	第三層	附註(e)	貼現率	0.5%貼現率	除稅前虧損增加/減少 (1,889,000)港元/ 1,912,000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6)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69,635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 千港元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因重大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而導致除稅前 虧損增加/(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 上市股本投資： 10,513港元	第一層	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137,998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 非上市基金投資： 12,833港元	第二層	附註(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 非上市基金投資： 87,010港元	第三層	附註(e)	資產淨值	10%單位值	除稅前虧損增加/減少 8,701,000港元/ (8,701,000)港元
(5) 非上市基金投資： 388,669港元	第三層	附註(d)	資產淨值	10%單位值	增加/減少38,867,000 港元/(38,867,000)港元
(6)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 428,415港元	第三層	附註(e)	貼現率	0.5%貼現率	除稅前虧損增加/減少 (2,972,000)港元/ 3,009,000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7)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77,203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3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附註：

- (a) 活躍市場之報價。
- (b) 公允價值乃參考經紀／財務機構提供之報價釐定。
- (c) 源自投資基金資產淨值之投資基金買賣價乃參考相關投資組合於活躍市場上之觀察可得報價後釐定。
- (d) 公允價值乃參考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而釐定。
- (e) 公允價值乃按機率加權情形分析釐定。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貼現率。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4,835	81,888	575,506	672,22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	69,635	-	69,635
	14,835	151,523	575,506	741,864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513	150,831	904,094	1,065,43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	77,203	-	77,203
	10,513	228,034	904,094	1,142,641

### 39.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 公允價值層級(續)

####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年內，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於年初	<b>904,094</b>	1,052,908
於年內出售	<b>(154,086)</b>	(211,098)
損益賬(虧損)/收益總額	<b>(174,502)</b>	62,284
於年末	<b>575,506</b>	904,094

年內，計入損益賬的年度虧損總額為虧損174,5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收益62,284,000港元)，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內。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其他長期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銀行存款、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按金、應付賬款、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計息借貸、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及回購協議。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其他價格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檢討及議定該等風險管理之政策，概述如下。

###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以外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價值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出現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外幣風險產生之主要原因為經營實體以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貸款及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外幣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美元	<b>453,874</b>	531,745
應收賬款	美元	<b>322</b>	322
其他應收款項	美元	-	1,996
	人民幣	<b>2,553</b>	15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美元	<b>69,635</b>	77,203
受限制銀行結餘	美元	<b>852</b>	867
	人民幣	<b>191</b>	172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續)

	外幣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美元	<b>100,895</b>	128,285
	人民幣	<b>167,130</b>	1,434
	歐元	<b>67</b>	125
	英鎊	<b>59</b>	55
	日圓	<b>6</b>	6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存款	美元	<b>629</b>	667
應付賬款	美元	<b>(770)</b>	(866)
	人民幣	<b>(172)</b>	(172)
計息借貸	美元	<b>(4,062,595)</b>	(3,804,056)
	人民幣	<b>(6,643)</b>	(28,077)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美元	<b>(427,246)</b>	(168,988)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續)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人民幣匯率之合理潛在變動之敏感度。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若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	<b>8,153</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若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	79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7)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8)而產生之其他價格變動。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基於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上市投資及非上市投資之相關股票價格及報價分別上升/下跌5%(二零二四年：5%)時之敏感度。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工具價格 上升/(下跌)	賬面值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上升/下跌5%	315,876	15,794/ (15,794)	-
— 上市股本投資	上升/下跌5%	14,835	742/ (742)	-
—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上升/下跌5%	69,266	3,463/ (3,463)	-
— 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上升/下跌5%	272,252	13,613/ (13,61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上升/下跌5%	69,635	-	3,482/ (3,48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其他價格風險(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工具價格 上升/(下跌)	賬面值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上升/ 下跌5%	488,512	24,426/ (24,426)	—
— 上市股本投資	上升/ 下跌5%	10,513	526/ (526)	—
—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上升/ 下跌5%	137,998	6,900/ (6,900)	—
— 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上升/ 下跌5%	428,415	21,421/ (21,421)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上升/ 下跌5%	77,203	—	3,860/ (3,860)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銀行存款、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若干應收賬款及可變利率計息借貸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固定利率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及一間間接控股公司的貸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租賃負債有關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在收取之利息與支付之利息之間保持適當息差，藉此密切管理孖展融資及其他借貸活動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策略性地為該等應收貸款定價，以反映市場波幅及維持合理息差。

###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浮動利率工具所產生之香港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波動。本公司董事認為，與可變利率的受限制銀行結餘、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若干應收賬款以及現金及銀行存款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不計入敏感度分析。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50個基點)，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2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72,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間末尚未償還之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仍未償還。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時，使用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50個基點)，其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主要描述	預期信貸虧損
正常	借款人或債務人目前履行承諾並全數償還利息及本金，貸款或應收款項不存在影響還款的消極因素。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需要關注—低風險	根據內部或外部資源信息，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或款項已逾期超過30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鑑於業務營運的性質及管理信貸風險之慣例，董事對孖展缺口應用較短之「逾期」期間)。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需要關注—高風險	有證據表明資產屬信貸減值或款項已逾期超過90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鑑於業務營運的性質及管理信貸風險之慣例，董事對孖展缺口應用較短之「逾期」期間)，且管理層預期，經考慮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後，不會產生重大本金或利息虧損，或就無抵押或有部分抵押的貸款而言，借款人有可執行之結付計劃。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次級	有證據表明資產屬信貸減值或款項已逾期超過90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鑑於業務營運的性質及管理信貸風險之慣例，董事對孖展缺口應用較短之「逾期」期間)，及/或管理層預期，經考慮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後，或會產生部分本金或利息虧損，或就無抵押或有部分抵押的貸款而言，借款人存在顯著償付困難。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呆賬	有證據表明資產屬信貸減值或款項已逾期超過90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鑑於業務營運的性質及管理信貸風險之慣例，董事對孖展缺口應用較短之「逾期」期間)，及/或管理層預期，經考慮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後，會產生本金及/或利息虧損，或就無抵押或有部分抵押的貸款而言，借款人存在嚴重償付困難。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正面臨嚴峻的財務恢復前景。	撇銷款項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五年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賬面總值 千港元
<b>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b>					
	18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111	11,974
		需要關注—低風險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	2,883
		次級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11,357	14,560
		呆賬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44,167	47,786
<b>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b>					
其他長期資產	14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43	1,04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次級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	116,878
		呆賬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57,831	57,831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20	需要關注—低風險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	68,211
		需要關注—高風險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503,049	448,684
		次級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626,913	620,301
		呆賬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196,783	196,78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1	呆賬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326,841	305,041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22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33	700
		次級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92,752	92,366
		呆賬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984	933
應收賬款	23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4,760	76,941
		呆賬	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1,107	6,656
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4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089	4,333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860	11,003
受限制銀行結餘	26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1,286	99,518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按金	27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335	17,344
現金及銀行存款	17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42,019	413,122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各類別金融資產之估計虧損率根據有關類別之金融資產預期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或金融資產的觀察市場價格估計，並按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宏觀經濟數據例如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失業率、美國債務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率及通脹率)作出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個別金融資產之內部信貸評級識別，以確保特定金融資產之有關資料已更新。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分析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				
總賬面值	67,812	33,567	32,459	133,838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55,081)	–	(19,364)	(74,445)
公允價值變動	(757)	(142)	34,690	33,791
階段轉移	–	(30,542)	30,542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	–	(15,981)	(15,98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總賬面值				
	<b>11,974</b>	<b>2,883</b>	<b>62,346</b>	<b>77,203</b>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	–	(7,822)	(7,822)
公允價值變動	<b>2,137</b>	–	(1,605)	<b>532</b>
階段轉移	–	(2,883)	<b>2,883</b>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	–	(278)	(27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總賬面值	<b>14,111</b>	–	<b>55,524</b>	<b>69,635</b>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	2,670	271,176	273,859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10)	–	(41,880)	(41,890)
風險參數變動	(2)	6,041	(27,555)	(21,516)
階段轉移	–	(2,319)	2,319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	–	14,218	14,2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1</b>	<b>6,392</b>	<b>218,278</b>	<b>224,671</b>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	–	<b>(112,025)</b>	<b>(112,025)</b>
風險參數變動	<b>1</b>	–	<b>36,282</b>	<b>36,283</b>
階段轉移	–	<b>(6,392)</b>	<b>6,392</b>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	–	<b>6,567</b>	<b>6,567</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2</b>	–	<b>155,494</b>	<b>155,496</b>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賬面總值分析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總賬面值	-	123,058	1,199,928	1,322,986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	(65,000)	-	(65,000)
利息收入	-	10,153	65,840	75,99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總賬面值	-	<b>68,211</b>	<b>1,265,768</b>	<b>1,333,979</b>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	<b>(19,550)</b>	-	<b>(19,550)</b>
階段轉移	-	<b>(48,661)</b>	<b>48,661</b>	-
利息收入	-	-	<b>12,316</b>	<b>12,316</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總賬面值	-	-	<b>1,326,745</b>	<b>1,326,745</b>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就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5,952	902,696	908,648
風險參數變動	-	(5,491)	91,563	86,07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461	994,259	994,720
風險參數變動	-	-	249,478	249,478
階段轉移	-	(461)	461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	-	(19,822)	(19,82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1,224,376	1,224,376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賬面總值分析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 總賬面值	11,019	–	94,083	105,102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10,681)	–	(875)	(11,556)
利息收入	362	–	91	4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總賬面值	<b>700</b>	–	<b>93,299</b>	<b>93,999</b>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b>(67)</b>	–	–	<b>(67)</b>
利息收入	–	–	<b>437</b>	<b>437</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總賬面值	<b>633</b>	–	<b>93,736</b>	<b>94,369</b>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就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確認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	-	93,647	93,671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17)	-	(875)	(892)
風險參數變動	(7)	-	(10,316)	(10,3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b>82,456</b>	<b>82,456</b>
風險參數變動	-	-	<b>6,434</b>	<b>6,434</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b>88,890</b>	<b>88,890</b>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賬面總值分析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				
總賬面值	-	-	596,812	596,812
撇銷	-	-	(48,258)	(48,258)
出售	-	-	(367,433)	(367,433)
外匯調整	-	-	(6,412)	(6,4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總賬面值				
總賬面值	-	-	<b>174,709</b>	<b>174,709</b>
撇銷	-	-	<b>(111,547)</b>	<b>(111,547)</b>
外匯調整	-	-	<b>(5,331)</b>	<b>(5,331)</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總賬面值	-	-	<b>57,831</b>	<b>57,831</b>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整個可使用 年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512,335	512,335
風險參數變動	-	-	46,973	46,973
撤銷	-	-	(48,258)	(48,258)
出售	-	-	(339,323)	(339,323)
匯兌調整	-	-	(5,693)	(5,69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b>166,034</b>	<b>166,034</b>
風險參數變動	-	-	<b>781</b>	<b>781</b>
撤銷	-	-	<b>(110,747)</b>	<b>(110,747)</b>
匯兌調整	-	-	<b>(6,131)</b>	<b>(6,131)</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b>49,937</b>	<b>49,937</b>

### 流動性風險

內部產生的現金流、計息借款是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的一般來源。本集團定期審查其主要資金狀況，以確保其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來履行其財務義務和遵守適用於各種許可活動的法定要求。本集團旨在通過保持已承諾的信貸額度和足夠的銀行存款以滿足其短期現金需求來保持資金的靈活性。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提供備用銀行融資和分散資金來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性風險(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千港元	3個月至 12個月以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26,240	-	-	-	-	126,2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522,415	-	-	-	522,415
計息借貸	-	-	6,643	4,062,595	-	4,069,238
	126,240	522,415	6,643	4,062,595	-	4,717,89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千港元	3個月至 12個月以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00,798	-	-	-	-	100,7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65,970	-	3,504	-	269,474
計息借貸	-	-	-	3,832,133	-	3,832,133
租賃負債	-	500	1,523	-	-	2,023
	100,798	266,470	1,523	3,835,637	-	4,204,428

### 41.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下表所載之披露包括須遵循具有可強制性執行總淨額結算安排或涵蓋類似金融工具之類似協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者；或
- 因未達成抵銷條件而並無在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者。

#### 41.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續)

根據本集團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經紀及交易商簽訂之持續淨額交收協議，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於相同結算日期抵銷香港結算與經紀之應收及應付款項責任，而且本集團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

此外，參考香港結算訂立之結算方法，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本集團經紀業務之客戶(「客戶」)於同日到期結算之應收及應付賬項，而且本集團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該等結餘。

除抵銷於同一日期到期結算之結餘外，由於已確認金額抵銷權僅可於出現違約事件後方可執行，故並無於同一日期結算之應收／應付客戶、香港結算、經紀及交易商款項、金融抵押品(包括本集團所收現金及證券)、存放香港結算、經紀及交易商之按金，均不符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條件。

根據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可予抵銷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性質	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資產淨額 千港元	並無於 綜合財務 狀況表中 抵銷之 相關金額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 應收賬款	12,136	(1,097)	11,039	(11,03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續)

根據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可予抵銷之金融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性質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並無於 綜合財務 狀況表中 抵銷之 相關金額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27,337)	1,097	(126,240)	-	(126,24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性質	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之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資產淨額 千港元	並無於 綜合財務 狀況表中 抵銷之 相關金額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 應收賬款	21,211	(6,719)	14,492	(14,492)	-

#### 41.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續)

根據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可予抵銷之金融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性質	已確認	於綜合財務	於綜合財務	並無於	淨額
	金融負債總額	已確認金融	狀況表呈列之	綜合財務	
	千港元	資產總額	金融負債淨額	狀況表中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抵銷之	千港元
				相關金額	
應付賬款	(107,517)	6,719	(100,798)	-	(100,798)

根據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可予抵銷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		
上列之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淨額	<b>11,039</b>	14,492
並不屬於抵銷披露範圍之金額	-	350
於附註22及23所列之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及應收賬款總額	<b>11,039</b>	14,842
應付賬款		
上列之應付賬款淨額	<b>(126,240)</b>	(100,798)
並不屬於抵銷披露範圍之金額	-	-
於附註29所列之應付賬款總額	<b>(126,240)</b>	(100,79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及相關資產之對賬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及相關資產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曾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計息借貸 千港元	應付利息 千港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12	5,103,868	46,838	80,141
還款	(1,036)	(1,458,035)	(40,488)	-
添置	2,492	186,300	-	4,277
利息開支	35	-	166,968	-
終止租賃	(280)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2,023</b>	<b>3,832,133</b>	<b>173,318</b>	<b>84,418</b>
還款	<b>(1,800)</b>	<b>(25,859)</b>	<b>(4,419)</b>	-
添置	-	<b>262,964</b>	-	<b>67,857</b>
利息開支	<b>30</b>	-	<b>259,823</b>	-
終止租賃	<b>(253)</b>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4,069,238</b>	<b>428,722</b>	<b>152,275</b>

年內，就廠房及設備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非現金交易為零(二零二四年：2,212,000港元)及租賃負債為零(二零二四年：2,212,000港元)。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融資活動範圍內	<b>(1,800)</b>	(1,036)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和儲備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58	598
使用權資產	–	1,69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9,209	24,5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8,297	33,480
非流動資產總值	47,664	60,347
流動資產		
應收關聯方款項	12,860	11,00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711,995	4,069,69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0,426	52,6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9,046	76,522
應收賬款	1	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9,673	5,91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7,882	152,306
流動資產總額	3,931,883	4,368,07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0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2,275	84,4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981,853	2,790,955
其他負債、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6,591	228,706
租賃負債	–	2,017
流動負債總額	3,380,969	3,106,096
流動資產淨值	550,914	1,261,97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98,578	1,322,3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和儲備表(續)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993
計息借貸	<b>4,062,595</b>	3,804,056
	<b>4,062,595</b>	3,805,049
負債淨額	<b>(3,464,017)</b>	(2,482,72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b>8,710</b>	8,710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b>6,243,835</b>	6,243,616
儲備	<b>(9,716,562)</b>	(8,735,053)
權益總額	<b>(3,464,017)</b>	(2,482,727)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陳慶華  
董事

魯昕政  
董事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和儲備表(續)

####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永續資本證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33,144	139,615	33,216	(12,676)	(11,242,928)	(8,149,629)	6,241,635	(1,907,994)
年度虧損	-	-	-	-	(596,540)	(596,540)	401,672	(194,86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19,584	-	19,584	-	19,584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淨額	-	-	-	(8,468)	-	(8,468)	-	(8,468)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11,116	(596,540)	(585,424)	401,672	(183,752)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配	-	-	-	-	-	-	(399,691)	(399,6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33,144</b>	<b>139,615</b>	<b>33,216</b>	<b>(1,560)</b>	<b>(11,839,468)</b>	<b>(8,735,053)</b>	<b>6,243,616</b>	<b>(2,491,437)</b>
年度虧損	-	-	-	-	(990,145)	(990,145)	398,786	(591,35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5,964	-	5,964	-	5,964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淨額	-	-	-	2,558	-	2,558	-	2,558
年內有關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重新 分類調整	-	-	-	114	-	114	-	114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8,636	(990,145)	(981,509)	398,786	(582,723)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配	-	-	-	-	-	-	(398,567)	(398,56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33,144</b>	<b>139,615</b>	<b>33,216</b>	<b>7,076</b>	<b>(12,829,613)</b>	<b>(9,716,562)</b>	<b>6,243,835</b>	<b>(3,472,727)</b>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可於若干情況下自繳入盈餘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 44. 基金承諾契據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附屬公司X」)擔任於二零一六年設立之基金(「基金」)之普通合夥人。第三方A(作為唯一有限合夥人)向基金投資950百萬港元。第三方B及本公司之另一間附屬公司(「附屬公司Y」)均擔任基金管理人。第三方A及B為彼此之關聯方。根據有限合夥協議之條款，倘投資回報大於或等於每年6%，第三方A有權從基金資產獲得每年6%的回報。第三方B有權每年收取各有限合夥人資本承擔之0.5%之管理費。倘投資回報率超過每年6%，則附屬公司Y將收取超出部分作為績效費。附屬公司Y亦將有權每年收取各有限合夥人資本承擔之1%之管理費。基金之業務實質為第三方A向第三方C借貸。

附屬公司Y於二零一六年簽訂基金承諾契據。本公司亦向第三方A發出安慰函。附屬公司Y向基金承諾，將盡一切可能促使基金履行其義務。附屬公司Y亦向基金承諾擔任流動資金提供者。根據法律評估，本公司認為，該安慰函及承諾契據不構成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之擔保義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三方A在香港法院(「香港法院」)及開曼群島法院(「開曼法院」)均提起法律程序。在這兩起法律程序中，第三方A要求支付未量化的款項，聲稱該等款項在其與附屬公司X簽署的有限合夥協議項下已經到期且未支付。第三方A亦指稱附屬公司X違反信託、合同及/或法定義務，並以此申索未量化的損害賠償。此外，第三方A指稱本公司及附屬公司Y違反其分別簽署的安慰函及承諾函。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申請質疑開曼法院對第三方A所聲稱索償的司法管轄權(「司法管轄權質疑」)。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開曼法院就司法管轄權質疑作出判決，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勝訴。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開曼法院頒令第三方A向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支付與司法管轄權質疑有關的費用。於香港法院進行的另一輪訴訟(案號HCA 1813/2022)現處於案件管理階段。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第三方A提交經修訂傳票。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第三方A提交訴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提交答辯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第三方A提交答辯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八日，各方提交文件清單。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擬與第三方A展開調解，以加快解決爭議。

基於目前所得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有關申索不會對本集團的正常業務及經營帶來重大影響。

#### 45.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業績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營業額：					
持續經營業務	<b>19,688</b>	92,441	202,143	276,630	486,592
	<b>19,688</b>	92,441	202,143	276,630	486,592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b>(769,957)</b>	(264,783)	(566,653)	(2,254,487)	(1,549,522)
	<b>(769,957)</b>	(264,783)	(566,653)	(2,254,487)	(1,549,522)
所得稅抵免／(開支)	<b>15,551</b>	23,739	(140)	26,461	(52,770)
年度虧損	<b>(754,406)</b>	(241,044)	(566,793)	(2,228,026)	(1,602,29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153,192)</b>	(642,716)	(967,291)	(2,500,007)	(1,823,044)
永續證券持有人	<b>398,786</b>	401,672	400,498	219,423	157,324
非控股權益	-	-	-	52,558	63,428
	<b>(754,406)</b>	(241,044)	(566,793)	(2,228,026)	(1,602,292)

### 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b>559,658</b>	1,083,985	1,311,801	1,202,706	2,542,653
流動資產	<b>909,402</b>	981,785	2,606,465	4,529,248	6,662,578
資產總值	<b>1,469,060</b>	2,065,770	3,918,266	5,731,954	9,205,231
流動負債	<b>(841,275)</b>	(503,514)	(2,787,867)	(2,186,387)	(3,742,503)
非流動負債	<b>(4,062,595)</b>	(3,835,637)	(2,787,053)	(4,278,449)	(5,958,722)
負債總額	<b>(4,903,870)</b>	(4,339,151)	(5,574,920)	(6,464,836)	(9,701,225)
	<b>(3,434,810)</b>	(2,273,381)	(1,656,654)	(732,882)	(495,994)

##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Camellia Pacific」	指	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於本年報日期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1.01%的股權
「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	指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	指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99)，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	指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3)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執行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執行委員會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信控投資」	指	信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完成私有化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一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政部」	指	財政部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
「佳擇」	指	佳擇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於本年報日期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9.98%的股權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或「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釋義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信控資產管理」	指	信控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9類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信控融資」	指	信控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6類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信控證券」	指	信控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4類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即本年報的財務報告期間
「%」	指	百分比



**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XinKong International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